



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Nan Yue Logistic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99)

2010

年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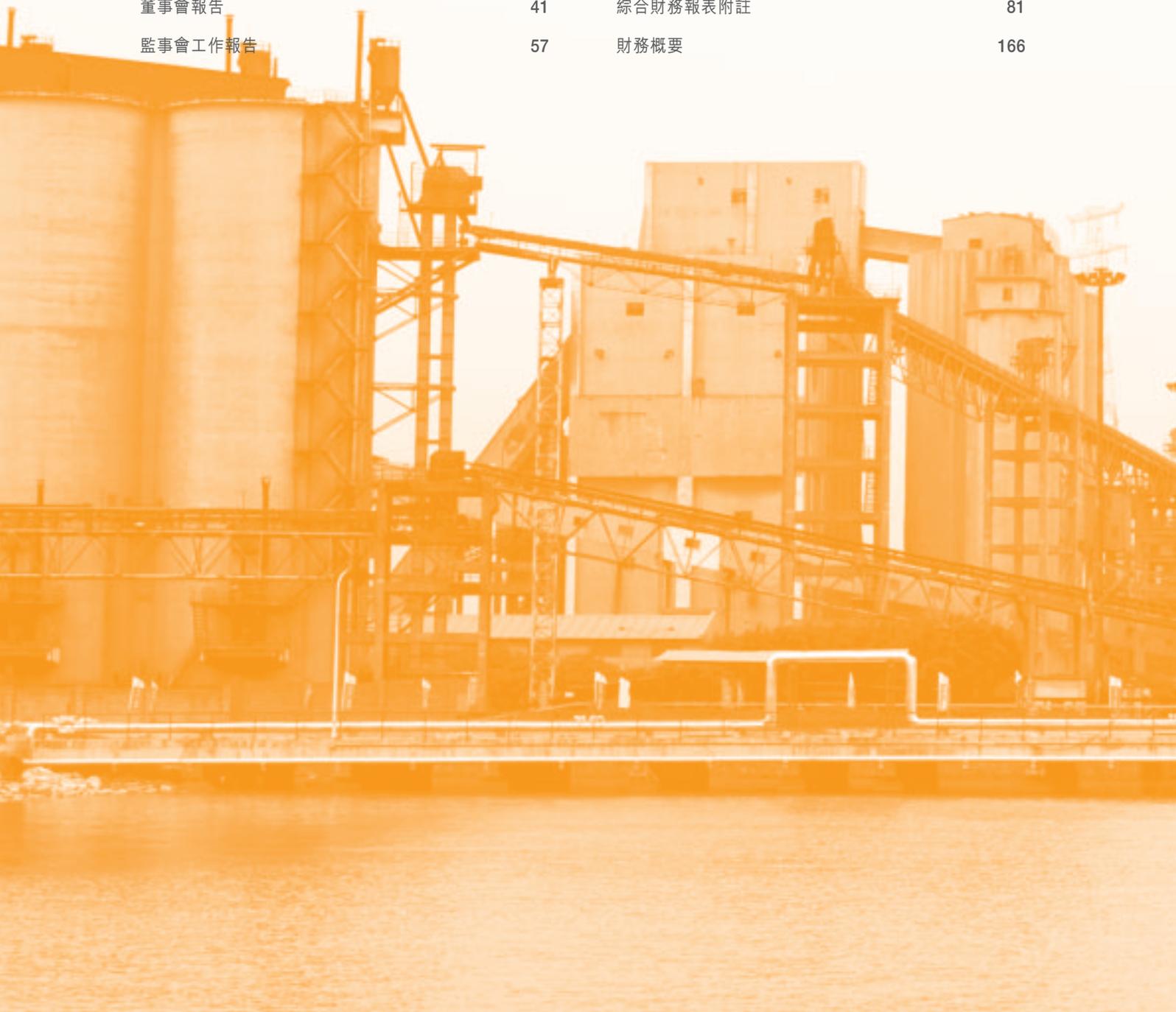


* 僅供識別



目錄

	頁次		頁次
公司簡介	4	企業管治報告	60
公司資料	5	獨立核數師報告	70
重大事項	6	綜合資產負債表	72
財務摘要	12	資產負債表	74
企業架構	14	綜合利潤表	76
主席報告	15	綜合全面收益表	7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綜合權益變動表	78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80
董事會報告	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1
監事會工作報告	57	財務概要	166



公司簡介

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綜合物流服務和高速公路相關服務。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交通集團」）。

本集團有四項主要業務：(1)材料物流服務，主要是高速公路及其他大型基建項目的材料物流管理；(2)經營高速公路服務區相關配套服務，如經營餐飲、便利店、高速公路戶外廣告、汽車修理及油站等；(3)智能交通服務，包括安裝及維護安全及收費設施；及(4)經營以往返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及中國廣東省為主的跨境運輸服務。本集團亦參與中國廣東省太平立交的運營及收費業務。

本公司的目標成為達致國際標準的現代化物流企業，向客戶提供一流的服務，為本公司股東（「股東」）爭取良好回報。為達致業務目標，本公司將不斷致力完善管理系統，提升營運水平，以切合市場需求。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名稱

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399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廣州市
機場路1731-1735號
8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45樓4502室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洪
王衛兵
鄧崇正
魯茂好
曾剛強

非執行董事

曹曉峰
陸亞興
鄭任發
蔡小駒
陳國章(於2010年6月25日辭任)
蔡叢華(於2010年6月25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桂壽平
劉少波
彭曉雷

公司秘書

馮漢棟

授權代表

王衛兵
鄧崇正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信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法律顧問

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22樓

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重大事項

2010年1月

- 本集團屬下的廣東新粵交通投資有限公司(「廣東新粵」)在廣州市清(遠)連(州)一級公路升級改造(高速)工程連州至鳳埠段機電工程採購、安裝及系統集成J7合同段投標中中標，中標金額約為人民幣1,854萬元。
- 廣東新粵在重慶渝宜高速公路項目機電工程BSD1標段投標中中標，中標金額約為人民幣3,552萬元。

2010年2月

- 本公司舉行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七次臨時會議，批准魯茂好先生辭去董事長職務，同時選舉劉洪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
- 中國百勝餐飲集團旗下首家廣東省高速公路服務區肯德基餐廳在本集團屬下廣東通驛高速公路服務區有限公司(「通驛公司」)的梁金山服務區開業。
- 通驛公司獲得湛徐高速公路沿線服務區委託經營授權。
- 位於京港澳高速(G5)廣韶段的通驛公司屬下橫石水服務區開業。
- 本公司與博深項目廣東省長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等7家企業簽署材料供應合同，合同金額約人民幣10.8億元。

2010年3月

- 在由中國公路學會主辦的「第12屆中國高速公路信息化管理及技術研討會暨技術產品展示會」上，廣東新粵獲得「2010年度全國十佳高速公路機電工程系統集成商」證書。
- 通驛公司獲得陽江至雲浮高速公路陽江至陽春段漠陽江服務區委託經營授權。

重大事項

2010年4月

- 本公司舉行2009年度董事會，並於會後發佈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的全年業績。本集團於2009年收入約人民幣6,209,831,000元，較2008年減少約人民幣1,470,948,000元或19%；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於2009年的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90,399,000元；2009年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虧損為人民幣0.46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董事會建議派發2010年第一期股息（扣除稅項前）為每股人民幣0.098元。
- 本公司在香港召開2009年度監事會會議。
- 廣東新粵與廣東肇陽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簽訂《陽江至雲浮高速公路陽江至陽春段E1合同段合同文件》，合同金額約人民幣3,830萬元。
- 廣東新粵中標貴州省水口（桂黔界）至榕江格龍、榕江格龍至都勻公路機電工程BDS4標段，中標金額約為人民幣6,672萬元。
- 本公司與湛徐項目簽署材料供應合同，合同金額約人民幣4.2億元。
- 本公司與陽陽項目廣東冠粵路橋有限公司等3家企業簽署材料供應合同，合同金額約人民幣1.7億元。

2010年5月

- 本集團屬下廣東飛達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廣東飛達」）在《國道主幹線廣州繞城公路南環段機電工程》項目投標中中標，標的金額約為人民幣6,778萬元。
- 廣東南粵物流儲運中心碼頭一期建成。
- 本公司與廣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簽訂廣明高速（廣州段）鋼筋材料供應合同，合同金額約人民幣2.1億元。

2010年6月

- 本公司舉行股東周年大會，通過10項決議案，內容包括修訂公司章程的經營範圍、派發2010年第一期股息、董事會和監事會換屆選舉、修訂材料物流服務關連交易2010年的年度上限等有關事項。
- 通驛公司屬下順德服務區及葵洞服務區開業。
- 廣東新粵與貴州高速公路開發總公司簽訂《廈蓉高速公路貴州境水口(桂黔界)至榕江格龍段交通工程(安全設施)施工合同文件(第AJA1合同段)》，合同金額約人民幣3,483萬元。
- 廣東新粵與廣東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簽訂《廣東省江門至肇慶公路交通安全設施施工工程JA2標段合同文件》，合同金額約人民幣6,982萬元。
- 廣東新粵中標廣州市政府採購廣州市公安局亞運會交通信號控制系統項目，中標金額約為人民幣1,943萬元。
- 本公司與南環項目中太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等8家單位簽署材料供應合同，合同金額約人民幣1.9億元。

2010年7月

- 通驛公司與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西二環南段分公司簽訂《廣州繞城高速公路西二環南段丹灶服務區經營權承包經營合同》，合同總金額約為人民幣2,294萬元。
- 廣東新粵與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南環段分公司簽訂《國道主幹線廣州繞城公路南段交通安全設施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第2合同段)》，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2,889萬元。

重大事項

2010年8月

- 本公司舉行2010年中期董事會，會後發佈2010年中期業績。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人民幣2,777,432,000元，較2009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26,964,000元或9%；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8,569,000元，較2009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6,361,000元或74%；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9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通驛公司屬下逍遙口停車區開業。
- 通驛公司與廣東三元麥當勞食品有限公司簽訂《瓦窩崗服務區西式快餐廳經營合同》。
- 通驛公司與廣東三元麥當勞食品有限公司簽訂《陽江服務區西式快餐廳經營合同》。

2010年9月

- 通驛公司與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廣東石油分公司簽訂了24對高速公路服務區加油站操作協議。
- 通驛公司與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廣東石油分公司簽訂《G1501(廣州繞城)高速公路南二環段勒流服務區加油站經營權承包合同》。
- 通驛公司與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廣東石油分公司簽訂《S43(太澳)高速公路順德服務區加油站經營權承包合同》。
- 通驛公司與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廣東石油分公司簽訂《S51(羅陽)高速公路陽陽段漠陽江服務區加油站經營權承包合同》。
- 通驛公司與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廣東石油分公司簽訂《G15(沈海)高速公路湛徐段城月服務區加油站經營權承包合同》。
- 通驛公司與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廣東石油分公司簽訂《G15(沈海)高速公路湛徐段龍門服務區加油站經營權承包合同》。
- 通驛公司獲得江肇高速公路沿線服務區委託經營授權。

重大事項

- 廣東新粵成功中標「2010年廣東省現代信息服務業發展專項資金扶持項目——面向複雜路網的高速公路營運管理系統研發與推廣應用」，獲廣東省政府資助經費總額人民幣200萬元。
- 廣東新粵自主研發的無人值守全自動發卡機產品，通過國家交通安全設施監督檢驗中心的產品檢測，獲得產品檢測報告書。
- 廣東南粵物流儲運中心碼頭通過了交工驗收。
- 本公司與汕揭項目廣東晶通公路工程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等4家企業簽署材料供應合同，合同金額約人民幣3.5億元。
- 本公司與廣樂項目中鐵十六局集團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等13家單位簽署材料臨時供應合同，合同金額約人民幣2.1億元。

2010年10月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關於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續期的議案。
- 通驛公司屬下建城服務區開業。
- 位於京港澳高速公路(G5)廣韶段的通驛公司屬下佛岡服務區北區開業。
- 廣東新粵與四川興蜀公路建設發展有限公司簽訂《國道317線汶川至馬爾康公路改建工程交通安全設施AQ2合同段合同文件》，合同金額約人民幣2421萬元。
- 本集團屬下廣東新路廣告有限公司（「新路廣告」）經廣東省廣告協會認定獲得「廣東一級廣告企業」資質。
- 廣東新粵研究院開發的XY-VR-301型汽車牌照自動識別器以98.2%的高識別率，通過了國家交通安全設施監督檢驗中心的產品檢測，獲得產品檢測報告書。
- 廣東南粵物流儲運中心碼頭通過環保評定，可投入試運營。

重大事項

2010年11月

- 本公司舉行股東特別大會，通過關於收購廣東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全部股權的有關決議案。
- 通驛公司與雲浮市廣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簽訂《廣雲高速公路服務區經營權承包經營合同》，合同總額約為人民幣2,534萬元。

2010年12月

- 通驛公司與廣州真功夫快餐連鎖管理有限公司簽訂《京珠高速公路瓦窖岡服務區真功夫餐廳經營合同》。
- 通驛公司屬下勒流、漠陽江、龍門、城月、白沙服務區開業。
- 本集團屬下粵港汽車運輸聯營有限公司再次中標香港柯士甸道跨境巴士總站，鞏固跨境客運優勢地位。
- 本公司與廣樂項目廣西路橋建設有限公司等17家企業簽署材料臨時供應合同，合同金額約人民幣2.7億元。
- 廣東南粵物流儲運中心碼頭通過東莞海事局試運行海事專項驗收、東莞市港航管理局試運行申請。

財務摘要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變幅
業績摘要			
營業額			
材料物流	4,499,893	4,697,526	-4.21%
高速公路服務區	447,195	414,307	7.94%
智能交通	774,188	739,242	4.73%
跨境運輸	261,578	248,018	5.47%
太平立交	129,360	110,738	16.81%
營業額總計	<u>6,112,214</u>	<u>6,209,831</u>	<u>-1.57%</u>
毛利			
材料物流	199,316	283,264	-29.64%
高速公路服務區	107,830	129,214	-16.55%
智能交通	107,550	106,522	0.97%
跨境運輸	41,177	50,110	-17.83%
太平立交	106,389	89,066	19.45%
毛利總計	<u>562,264</u>	<u>658,176</u>	<u>-14.57%</u>
其他收益	28,542	42,455	-32.77%
銷售開支	(114,301)	(162,356)	-29.60%
行政開支	(282,350)	(733,861)	-61.53%
其他營運開支	(6,918)	(6,572)	5.26%
經營溢利／(虧損)	187,237	(202,158)	不適用
財務成本	(28,952)	(34,468)	-16.00%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業績	2,342	1,735	34.99%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虧損)	160,627	(234,891)	不適用
所得稅(支出)／收益	(42,091)	57,951	不適用
本年度溢利／(虧損)	118,536	(176,940)	不適用
少數股東權益	(6,534)	(13,459)	-51.4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112,002</u>	<u>(190,399)</u>	<u>不適用</u>
每股基本盈利(元)	<u>0.27</u>	<u>(0.46)</u>	<u>不適用</u>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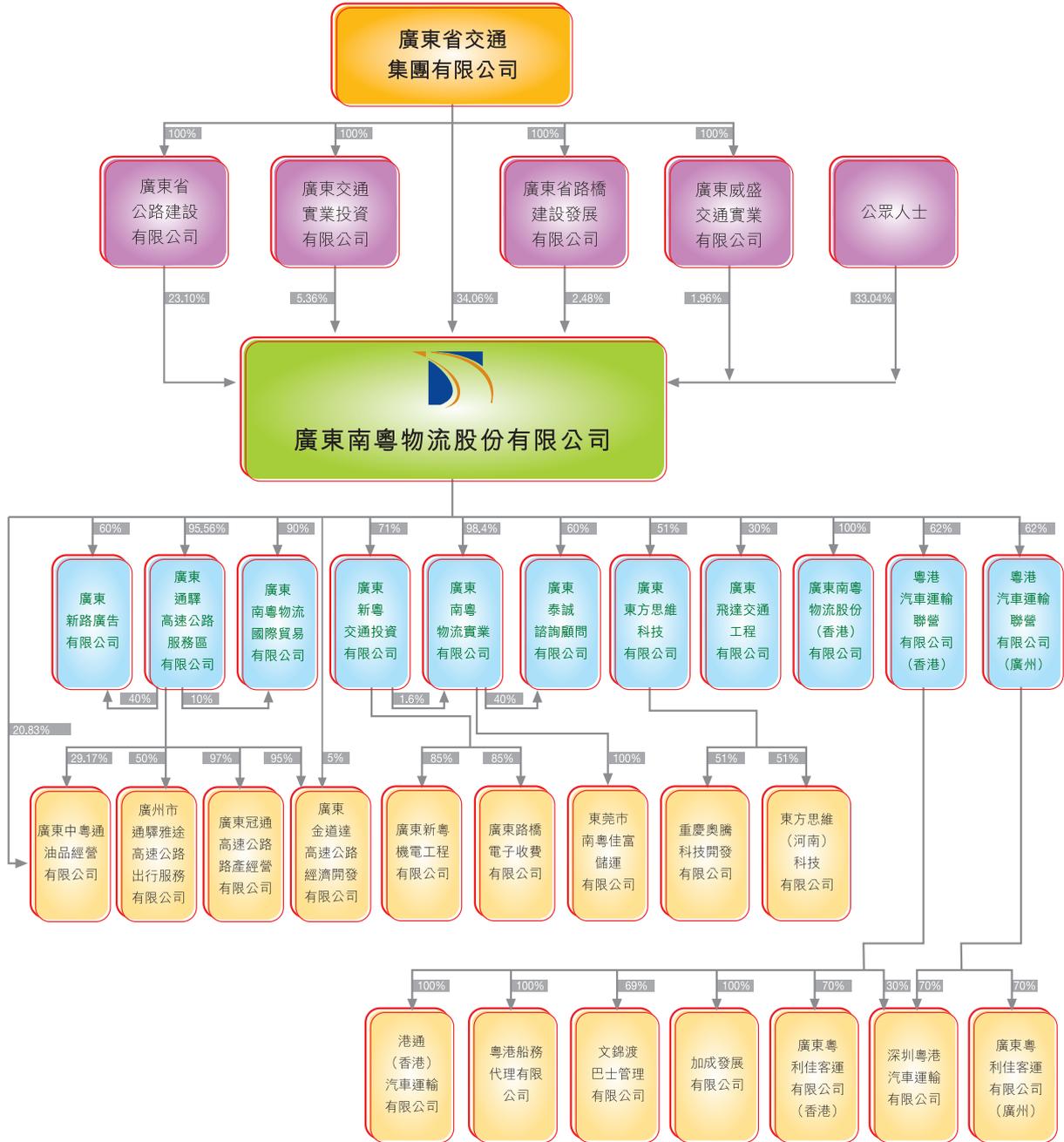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變幅
業績摘要			
資產總額	4,303,739	4,500,689	-4.38%
淨資產總額	1,379,515	1,312,408	5.11%
本公司股東權益	1,184,695	1,116,127	6.14%
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2.84	2.67	6.37%
比率			
毛利率(%)	9.2%	10.6%	
負債權益比率(%)	0.0%	0.0%	
流動比率(倍)	1.2	1.2	

毛利率 = 毛利 / 營業額

負債權益比率 = 銀行借貸 / 本公司股東權益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總額 / 流動負債總額

企業架構



主席報告

本人借此機會提呈本集團2010年業務活動的回顧及對未來發展的展望。

業績及股息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為人民幣61.12億元(2009年：人民幣62.10億元)，較2009年同期減少2%。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12億元，(2009年：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1.90億元)。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7元(2009年：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0.46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及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3.04億元(2009年：人民幣45.01億元)及人民幣5.16億元(2009年：人民幣4.75億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下降4.38%及上升8.63%。

股息

經2010年6月25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本公司派發2010年第一期股息(扣除稅項前)為每股人民幣0.098元，合計人民幣40,929,000元。於2011年3月23日，董事會建議派發2010年末期股息(扣除稅項前)為每股人民幣0.066元，合計人民幣27,560,000元。此等股息將於2011年6月8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經股東批核。

如獲批准，末期股息將支付予於2011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股份，其應得股息將被預扣企業所得稅。

業務回顧

2010年是「十一五」的最後一年，中國經濟繼續回升向好，經濟增長的動力結構發生了積極變化，市場驅動的投資、消費和出口共同拉動經濟增長的格局初步形成。為應對危機而推出的適度寬鬆貨幣政策和積極財政政策在實施近兩年後，2010年國內流動性過剩的問題逐漸顯現，下半年控制通貨膨脹成為宏觀經濟政策的重點。與本集團各業務相關的廣東省高速公路行業，在2010年加快了建設進度，2010年交通集團通車項目有9個，通車里程達到473公里。在此背景下，本集團的高速公路相關業務的業績亦有所增長。

在材料物流方面，2010年本集團(1)發揮自有瀝青庫、堆場的優勢，建立廣東省鋼材、瀝青的中轉基地，加強對瀝青深加工的研發；(2)負責江肇、陽陽、湛徐、汕揭、南環等項目的材料供應，2010年全年供應水泥約234萬噸、鋼材約56萬噸、瀝青約31萬噸；(3)廣東南粵物流儲運中心碼頭已基本完工，著手進行碼頭的試運營。

2010年，在高速公路服務區業務方面，本集團抓住高速公路大建設的有利契機，主要著力於：(1)積極拓展市場，實現油站經營業績新的增長；(2)拓寬經營思路，採取降低採購成本、實施新的商品價格策略、開展多樣化的促銷方式、提高配送服務質量、規範門店管理等一系列措施，將商品零售經營業務向專業化、精細化管理方式深入推進，同時，重點塑造「樂驛」品牌，啟動門店品牌形象改造工程；(3)加大對服務區資源網絡效益的深度開發，打造商業服務平台，大力發展招商業務，成功引進了肯德基等知名品牌進駐服務區，共完成招商項目40個；(4)充分挖掘汽修業務的經營潛力，汽修項目繼續推行內部承包經營和加盟經營相結合的模式運營；(5)主動積極參與省內綠化市場競爭與省外市場開拓，2010年綠化業務收入實現了穩步增長；(6)進行廣告資源的統籌規劃與有效整合，基本實現廣告資源規模化運營；及(7)以CSE(清潔、安全和環境)服務為依託，在軟件、硬件上加大投入，規範了管理程式和工作流程，提高了業務技能水平和服務區整體服務質量。

在智能交通業務方面，本集團著力於：(1)全力實施2010年在建機電工程和安全設施項目的建設，確保按期優質地完成建設任務；(2)積極拓展市場，共中標28個機電工程項目，中標金額合計約人民幣2.03億元；安全設施方面共中標11個項目，中標金額約人民幣2.35億元；(3)加強科研管理，在高速公路智能交通領域始終保持技術優勢，為提升高速公路管理水平和暢行能力提供技術支援，贏得利潤增長點。

主席報告

在跨境運輸服務方面，本集團(1)再次中標跨境巴士總站，鞏固跨境客運有利地位；(2)新開中長班線，加密現有中長班線，推出了分片管理的新措施，試行手機售票，跨境客運業務營收上升；(3)盤活現有車輛資源，在滿足班線營運的基礎上，大力開展包車業務，豐富了公司的服務品種；(4)緊貼市場調整結構，跨境貨運業務營業收入穩步增長；(5)著力構建營銷網絡，商旅業務穩步發展。

前景及策略

2011年，通漲壓力猶存，國家宏觀政策總體趨於穩健，財政政策強調結構調整，貨幣政策趨向中性，更加強調管理通漲預期。「十二五」廣東省高速公路建設以國家高速公路和出省高速公路通道建設為重點，以珠三角地區高速公路網為中心，著力構建佈局合理、通達便利和具有較高服務水平的高速公路網絡，力爭基本實現「縣縣通高速公路」。而根據廣東省的目標，2012年廣東高速公路通車里程將達到5,500公里。2011年是「十二五」的開端，因此預期廣東省高速公路建設投資步伐依然較快，但增速有所回落。2011年本集團的發展思路是：一方面要對現有業務板塊進行整合，使得現有業務板塊可以相互支持，並通過有機整合實現共同發展；另一方面是要積極提升本集團的資產經營管理水平。

1. 材料物流服務

- 加強材料物流業務的專業化管理，加大市場開拓的力度，加強市場信息的收集，積極參與省內外重點工程項目材料供應業務，擴大市場份額。
- 進一步推進廣東南粵物流儲運中心運營建設，繼續完善瀝青倉儲管理，開展瀝青深加工的研發；碼頭儘快投入正常營運，並全面開展材料倉儲、中轉，銷售業務。
- 依託廣東南粵物流儲運中心，向工業鋼材、木材等市場領域延伸，構築涵蓋鐵路、水路、公路多種方式的綜合物流網絡，推動物流產業鏈更上新台階。

2. 高速公路服務區

- 推進油站業務，做好新油站的規劃、建設、證照辦理等各項工作，挖掘油站建設資源，創造油站招商新業績。
- 推進商業服務平台建設，進一步建立系統的市場調研和顧客需求分析體系，推動服務區商業規劃和合理佈局。
- 推進便利店品牌建設，繼續以提升內部經營能力和推進「樂驛」品牌建設為主，提升內部品種、定價、促銷、服務、採購、配送等環節的專業化管理能力，進行統一的品牌形象改造，樹立並展現品牌形象。成立門店拓展專項小組，積極探索客運站和線下二三線城市及城鎮擴張戰略，啟動線下門店擴展工作。
- 大力開發綜合媒體資源，實現高速公路廣告資源網絡化、規模化經營，並完善媒介代理機制，推進資源銷售管理系統上線使用。
- 強化CSE (Cleanliness, Safety and Environment) 管理，形成規範的CSE檢查標準和操作指導規範，建立起CSE標準體系的執行監控、意見反饋和持續修訂的循環機制。
- 推進新業務拓展，尋找新的利潤增長點。

3. 智能交通服務

- 加強科研投入，保持本集團在廣東省乃至華南地區高速公路信息化的領先地位。
- 依託新的聯網收費、聯網監控標準升級高速公路聯網收費、聯網監控軟件系統。
- 完成高速公路機電系統運維平台的後續開發，提升高速公路機電養護技術服務和交通信息服務水平，更好地服務於高速公路的建設、營運和養護管理。
- 促進業務轉型，將業務重心從以往的主要靠招投標項目轉向機電維護項目，加大省內維護工程力度，擴大維護規模。
- 盡力爭取省內各路段的機電改造等專項工程。

主席報告

- 加大自有產品及軟件的研發及推廣，全力開拓產品市場，為本集團材料物流和高速公路服務區業務建立更全面的信息平台，並探討介入物聯網業務，鞏固擴大市場份額。

4. 跨境運輸服務

- 全力推行經營模式創新，提高車輛運轉效率；調整短線客運經營策略，避開與高鐵和輕軌的正面競爭，轉向為其提供接駁服務；開闢深圳居民或商業密集區直達香港的班線服務等，增加短線運輸業務；探討個性化運輸，提供點對點的服務。
- 全力推行市場拓展工程，做活做大商旅業務，加快開通新線路，做好柯士甸道總站使用規劃，以「經深飛」（「經深飛」是深圳市政府重點打造的服務項目，它通過在異地設立深圳機場候機室，擴大深圳機場的輻射範圍，從而帶動深圳服務業新一輪的發展）項目為契機，推動公司小車、商旅業務的發展，並為今後大巴進駐深圳機場第三航站樓提供客運服務創造條件。
- 全力做好品牌推廣，加強市場營銷，宣傳推廣「粵港第一家」服務品牌，啟動公司形象設計工程，完成視覺識別系統(VI)的設計工作。
- 以啟動掌上售票機為契機，加快推進聯網售票系統的應用，方便廣大旅客購買車票，減少假票。

劉洪
主席

中國·廣州
2011年3月23日

業務回顧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業務為下列四個類別：

- (i) 材料物流服務；
- (ii) 高速公路服務區；
- (iii) 智能交通服務；及
- (iv) 跨境運輸服務。

除上述主要業務外，本集團業務還包括太平立交收費業務。

材料物流服務

2010年，本集團優化了材料物流供應的管理流程和管理架構，加強了風險防範機制的建立，實現了業務職責明確、流程清晰、資料準確。全年供應水泥約234萬噸、鋼材約56萬噸、瀝青約31萬噸。2010年12月底，本集團負責材料供應的江肇、陽陽、湛徐、汕揭、南環等項目全部按期通車。

本集團積極打造以廣東南粵物流儲運中心為基礎的瀝青新營運模式，並加強對庫區設備設施維修管理工作，各項設備已完全滿足了瀝青物流業務的要求。廣東南粵物流儲運中心碼頭主體工程目前已完工，並已著手進行碼頭的試運行。本集團改性瀝青生產線環保立項申報項目申請已獲東莞市環保局沙田分局批准，並已上報東莞市環保局審批。本集團注重發揮瀝青庫、碼頭及堆場的優勢，逐步建立廣東省鋼材、瀝青的中轉基地。

本集團還加強與供應商的溝通與聯繫，通過組織召開材料供應商專題座談會，進行「優秀生產廠家和供應商」評選等活動，提高供應商供貨的及時性。

本集團為更好保障材料供應，還建立了材料供應的應急反應機制，相關的應急預案在材料供應過程中遇到突發問題時發揮了重要作用，如西南地區乾旱影響水泥的水路運輸、部分地區限電導致生產廠家產能下降而引起的水泥供應緊張等情況，都在緊急啟動應急預案後避免了材料供應延遲情況的出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材料採購業務流程上實行標準化管理，在保證採購的時效性的同時，對採購風險進行了全過程的控制；採購資金均應業務規模設定相應的預付上限，確保資金風險始終維持在可控範圍之內；對於重要的長期合作的材料生產廠家在整個採購合同執行過程中實行專人駐廠，24小時跟蹤，以便及時掌握採購過程中各種相關信息，隨時反饋。

本集團還調整材料物流業務的內部核算模式，核算人員對材料物流業務的各個流轉環節進行核算，以更好控制經營成本。

高速公路服務區

2010年，在高速公路服務區業務方面，本集團按照全面提升內部管理水平和經營能力的思路，抓住高速公路加快建設的有利時機，取得了良好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油站經營業務持續增長，特別是與中石化廣東公司簽訂了未來五年的24對高速公路服務區加油站合作協議以及2010年新通車高速公路加油站的經營權承包合同，為未來幾年油站的經濟收益提供了基本保障。另外，本集團積極拓展非交通集團的高速公路油站業務，完成了順德油站的招商與合同簽訂工作。

本集團還著力塑造全新「樂驛」便利店品牌，這為公司「樂驛」便利店向更廣闊的市場進軍打下堅實的基礎。

本集團打造商業服務平台，大力發展招商業務。先後成功引進了「肯德基」、「深圳好口福」、「小圓滿」、「真功夫」等餐飲連鎖品牌，全年共完成招商項目40個。

本集團及時調整汽修經營模式，充分挖掘汽修業務的經營潛力，將部分汽修業務對外承包，2010年汽修業務收入穩步增長。

本集團為提高綠化業務的市場競爭能力，主動積極參與廣東省內綠化市場競爭與省外市場開拓，完成了韶贛高速四標段、貴陽蒙特卡尼-水映山城一期、江肇高速、京珠高速南橫石水、佛岡服務區等多個綠化施工和養護項目，並積極參與市場綠化景觀工程投標工作。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在服務區商業地產改造工作方面取得了突破性進展，完成了梁金山、東升服務區商業地產改造，開展了陽江服務區商業地產改造工程的設計工作。基礎設施的維修改造工作也按計劃有條不紊地開展，全面改善了經營環境和服務環境。

本集團積極爭取服務區的委託經營授權，取得了南二環高速、陽陽高速、滬徐高速服務區、廣珠西線二期及江肇高速服務區委託經營授權，簽訂了丹灶、安塘服務區承包經營合同。

智能交通服務

2010年，本集團整合現有資源，保持技術競爭實力，確保本集團在智能交通業務的持續發展。

本集團保質保量按時完成項目建設任務，2010年在建機電工程項目共23個，安全設施在建項目共9個，其中省外在建機電工程項目2個，分佈貴州、重慶等省市；安全設施省外在建項目3個，分佈在重慶、安徽、貴州等省市；中標4個亞運會交通工程項目，並全部如期完成施工。在管理系統項目中，港珠澳大橋管理系統項目全面實施CMMI ML3(軟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3級)體系，嚴格過程管理，降低研發風險與成本，形成管理模板，管理效果顯著，項目進展順利。

本集團積極參與智能交通項目的市場投標，共中標28個機電工程項目，中標金額合計約人民幣2.03億元；安全設施方面共中標11個項目，其中省內中標9個，省外2個，中標金額約人民幣2.35億元。

本集團注重加強科研管理，在高速公路智能交通領域始終保持技術優勢，為提升高速公路管理水平和暢行能力提供技術支援，繼續深入研發全省聯網監控系統，實現了23條路段291個情報板的聯網工作，先後完成粵北防逃費系統升級、深汕東粵東聯網、全省綠通升級改造、代收中山市地方次票等工作，編寫了交通集團高速公路聯網收費軟件升級方案，完成了粵西區域IC卡管理系統的研發，較大地完善和提高了路段及區域內的IC卡管理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加快進行硬件產品升級，繼續進行全自動收發卡機、車牌識別器、攜帶型收費機、車控器等產品的升級改造；無人值守發卡機、車牌識別系統順利通過交通部權威檢測機構質量檢測中心檢測；字元疊加器、雨棚燈等產品通過廣東省質檢站的檢測；無人值守發卡機、標識站設備順利通過廣深高速業主的現場測試；卡機機芯等產品順利進行了專利認證。

本集團還在技術上不斷創新，在項目實施、技術支援和產品升級研發以及科技項目的申報和結題、知識產權專利申報等方面，先後獲得了廣東省經信委項目「面向複雜路網的高速公路營運管理系統研發與推廣應用」、廣州市科信局項目「廣州市交通信息採集與應用重點工程技術研究開發中心」、廣東省交通廳項目「區域高速公路聯網收費綜合信息服務平台」、廣東省科技廳項目「智能交通機電系統運維標準化管理服務支撐平台」等政府資助研發項目，2010年成功申請了9項新的知識產權，包括電腦軟件著作權4項，專利權5項，佔據行業聯網監控技術領先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跨境運輸服務

在跨境運輸服務方面，2010年油價飆升、港幣貶值、成本上升、運價較低等衝擊接踵而來，特別是文錦渡口岸的封關改造，對公司跨境客運和內地客運接駁專線影響較大。面對經營的困難局面，本集團加強管理、調整業務結構，並積極開拓市場。

本集團再次中標柯士甸道跨境巴士總站，自啟用至今，本集團已連續中標3次經營了12年柯士甸道跨境巴士總站，為跨境運輸業務的持續發展創造了良好條件，而且鞏固了本集團在跨境客運企業中的有利地位。

在客運方面，本集團創新管理，跨境客運業務營業收入上升。通過新開中長班線，本集團拓展業務新領域，新開了韶關、順德、珠海、五華、龍川等班線，使公司直通省內地級市的班線達到32條，遍佈省內17個地級市；本集團加密現有中長班線，加強對各線路的管理，推出了分片管理的新措施，解決由於線路增多而致使管理不到位的問題；還試行手機售票，方便旅客，有效防止假票；盤活現有車輛資源，在滿足班線營運的基礎上，大力開展包車業務，豐富了公司的服務品種。

在貨運方面，本集團緊貼市場調整業務結構，通過積極參與投標，增加長期客戶、大型客戶，其中業務額過港幣百萬級的客戶由以往的6-7家發展到現在的11-12家，從而保證了貨運業務的穩定發展；本集團還想方設法提升貨物實載率，並有針對性地開發由香港進口內地的貨源，使貨運業務的營運效益得到提升。

在商旅業務方面，本集團擴張營銷網絡，拓展深圳市場，成功取得「經深飛」項目（「經深飛」是深圳市政府重點打造的服務項目，它通過在異地設立深圳機場候機室，擴大深圳機場的輻射範圍，從而帶動深圳服務業新一輪的發展），商旅業務穩步發展。

本集團粵港汽車運輸聯營有限公司作為港粵直通巴士協會理事長單位，努力促進行業健康有序發展，牽頭完成「跨境巴士行業發展報告書」，以港粵巴士協會的名義提交給粵港兩地政府。主動加強與協會內部企業的溝通，為行業的健康有序發展做出了一定的貢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太平立交業務

本集團擁有太平立交收費權。2010年上半年，本集團完成對太平立交的升級改造，受大修工程完工和珠江三角洲經濟逐步回穩的影響，太平立交2010年通行費收入比2009年同期增長17%。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的營業額主要來自四個業務分類，包括提供材料物流服務，智能交通服務，經營高速公路服務區，香港及廣東省跨境運輸服務的收入。太平立交業務的收入亦計入本集團的營業額。本年度營業額達人民幣61.12億元(2009年：人民幣62.10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2%，主要是由於本年將材料物流服務的工作重心放在工程項目的材料供應，繼續減少非工程項目業務所致。

營業額按業務分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佔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百分比
材料物流	4,499,893	74%	4,697,526	76%
高速公路服務區	447,195	7%	414,307	6%
智能交通	774,188	13%	739,242	12%
跨境運輸	261,578	4%	248,018	4%
太平立交	129,360	2%	110,738	2%
總計	6,112,214	100%	6,209,831	100%

材料物流服務

材料物流服務是本集團最大營業額來源。本年度取得營業額人民幣45億元(2009年：人民幣46.98億元)，下降4.2%，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74%(2009年：75.6%)。營業額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因為本年調整材料物流業務結構，繼續減少非工程項目材料業務，以廣東省內工程項目材料供應為主，以降低經營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高速公路服務區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服務區數目為58對(2009年：46對)，高速公路服務區的營業額人民幣4.47億元(2009年：人民幣4.14億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幣0.33億元，增長約7.9%，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7%(2009年：6.6%)。全年加油站一次性入場費、承包費、招商收入及綠化收入較去年增加，抵銷因餐飲外包而減少的餐飲經營收入。

智能交通服務

智能交通服務本年的營業額達人民幣7.74億元(2009年：人民幣7.39億元)，比上年增長4.7%，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3%(2009年：12%)。收入增長主要受惠於政府高速公路建設政策。

跨境運輸服務

跨境運輸服務於本年的收入為人民幣2.62億元(2009年：人民幣2.48億元)，較上年增長5.5%，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2009年：4%)。營業額增長的主要原因是加強管理緊貼市場調整貨運客戶結構，同時不斷優化、新開客運線路，使客貨運收入增加。

太平立交業務

本年本集團總營業額約2%(2009年：1.8%)來自太平立交，營業額人民幣1.29億元(2009年：人民幣1.11億元)，較上年增長17%，主要原因是上年受太平立交加固維修工程及金融危機對珠三角地區的影響，而今年經濟已逐漸復蘇，營業額已恢復至金融危機前的水平。

毛利

由於材料物流服務毛利下降及服務區薪酬增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較上年下降人民幣0.96億元，至人民幣5.62億元(2009年：人民幣6.58億元)。毛利率為9.2%，低於上年的10.6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按業務分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佔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百分比
材料物流	199,316	36%	283,264	43%
高速公路服務區	107,830	19%	129,214	20%
智能交通	107,550	19%	106,522	16%
跨境運輸	41,177	7%	50,110	8%
太平立交	106,391	19%	89,066	13%
總計	<u>562,264</u>	<u>100%</u>	<u>658,176</u>	<u>100%</u>

材料物流服務

材料物流服務的毛利佔本集團總毛利的36% (2009年：43%)，為人民幣1.99億元 (2009年：人民幣2.83億元) 下降了30%，毛利率為4.43% (2009年：6%)。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材料平均價格較上年上漲，部分材料價格已超過廣東省內大部分工程項目規定的物流管理費價格上限。

高速公路服務區

高速公路服務區的毛利佔本集團總毛利的19% (2009年：20%)，為人民幣1.08億元 (2009年：人民幣1.29億元)，毛利率為24.1% (2009年：31.2%)。服務區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薪酬增加令營運成本上升。

智能交通服務

智能交通服務的毛利佔本集團總毛利的19% (2009年：16%)，為人民幣1.08億元 (2009年：人民幣1.07億元)，增加人民幣0.01億元。毛利率13.89% (2009年：14%)，略低於上年，主要是因為市場競爭激烈，項目毛利率略有下降。

跨境運輸服務

跨境運輸服務的毛利佔本集團總毛利的7% (2009年：8%)，為0.41億元 (2009年：人民幣0.50億元)，較上年下降18%；毛利率為15.7%，(2009年：20.2%)。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運輸行業市場競爭日趨激烈；二是油價大幅上升使成本上升；三是新開線路，加密班次，使車輛燃料費、人工薪酬等成本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太平立交業務

太平立交業務毛利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89億元增至人民幣1.06億元，增長19%，佔總毛利的19% (2009年：13%)。毛利率為82.24% (2009年：80.4%)，較上年上升，主要原因一是珠三角經濟復蘇使營業額較上年有較大增幅；二是太平立交在上年完成加固維修後經營成本相對穩定。

營運開支

本集團營運開支減少至人民幣4.04億元 (2009年：人民幣9.03億元)，下降55%，但上年計提了對唐山三家鋼材供應商的減值撥備人民幣4.35億元，剔除此影響上年營運開支為人民幣4.68億元，本年比上年減少人民幣0.64億元，下降14%，主要是因為本年材料物流服務業務的營收結構發生變化，以廣東省內工程項目材料供應為主，相應的銷售運輸、倉儲費用下降。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上年的人民幣0.34億元減少至人民幣0.29億元，下降16%，源於本年繼續增加使用資金成本較低的票據貼現業務，減少銀行貸款。

流動資本及資本構架

於2010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6.82億元 (2009年：人民幣14.95億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應付票據餘額人民幣7.06億元 (2009年：人民幣15.84億元)；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5.17億元 (2009年：人民幣4.75億元)；流動比率為1.2倍 (2009年：1.2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金流量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貸款，應付合約承擔、擴充及發展核心業務、一般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等方面的現金需求。

在2010年，扣除匯兌變動的影響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資料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幅
	2010 人民幣千元	2009 人民幣千元	
現金來自／(用於)			
經營活動	357,652	780,015	-54%
投資活動	(298,221)	(127,626)	-134%
融資活動	(47,126)	(273,746)	83%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12,305	378,643	-97%
	<hr/> <hr/>	<hr/> <hr/>	

經營活動

2010年度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人民幣3.58億元(2009年：人民幣7.80億元)，減少人民幣4.22億元，主要是上年充分利用票據融資利率低的特點，使用票據延長付款期，使2009年度現金流出大幅減少，而本年票據貼現利率逐漸上漲，材料物流業的票據支付比例由上年的87%下降至78%。

投資活動

2010年度投資活動耗用人民幣2.98億元，主要為(i)人民幣定期存款人民幣1.83億元為申請訴訟保全而被凍結的保證金；(ii)太平立交加固維修工程人民幣0.15億元及服務區建設人民幣0.47億元；(iii)購買營運車輛人民幣0.23億元；(iv)材料物流瀝青庫區投資人民幣0.19億元。

融資活動

2010年度融資活動支出人民幣0.47億元，主要為(i)已付本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股息人民幣0.41億元；(ii)已付少數股東股息人民幣0.06億元。

借貸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借貸，未提取的銀行授信為人民幣21.36億元。

資產押記

於2010年12月31日，資產淨值為人民幣89,285,000元(2009年：無)的土地使用權及人民幣1.83億元(2009年：無)的定期存款作為中國內地訴訟向被告名下財產進行訴訟保全而被凍結。

收購

2010年11月30日，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已通過本公司收購廣東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的決議案，截止2010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收購。

期後事項

於2011年3月23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2010年末期股息(扣除稅項前)為每股人民幣0.066元，合計人民幣27,560,000元，此等股息將於2011年6月8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經股東批核。本財務報表未反映此項應付股息。

外匯風險與對沖

除跨境運輸服務的收支外，本集團大部分收支以人民幣結算或計價。2010年，本集團營運及流動資金受外匯波動影響較小。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擁有足夠外幣應付需求。現時，本集團將繼續密切注視人民幣的波動情況，亦會視乎經營需要，作適合安排，減低本集團的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有13名董事及7名監事，另有多名高級管理人員。本集團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間概無家族關係。

董事

本公司有5名執行董事、5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劉洪，4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自2009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2010年1月至2月出任副董事長，2010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長。劉先生畢業於北京交通管理學院。彼於2000年取得澳洲梅鐸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具備經濟師職稱、企業法律顧問執業資格，於物流服務業累積近30年經驗。劉先生於1990年5月至1993年5月在廣東廣發運輸有限公司任職辦公室主任、經理助理，並於1993年5月至1997年5月在香港的廣發運輸有限公司任總經理助理。劉先生於1997年5月至2000年1月出任在香港的威盛直通巴士公司的總經理，並於2000年1月至6月為於香港的威盛運輸企業有限公司的（「威盛運輸」）總經濟師。劉先生自2000年6月至2005年6月於交通集團工作，並自2000年8月至2005年6月任職交通集團投資經營部副部長。劉先生自2005年6月起於廣東省拱北汽車運輸有限責任公司擔任董事長，並於2006年3月起兼任該公司黨委書記。劉先生現為本公司黨委書記、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劉先生曾於2003年5月至2004年2月，及2004年12月至2005年6月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王衛兵，4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01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並自2008年12月起出任廣東南粵物流股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加入本集團前1997年至1999年間，他曾獲委任為伶仃洋大橋建設指揮部辦公室經營開發部副部長。於1992年至1997年間，他曾任廣深珠高速公路虎門大橋有限公司(已易名為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計劃合同部經理及交通部珠江航務管理局助理工程師。王先生已取得路橋建設工程師及高級經濟師專業資格，於高速公路項目管理及發展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他於2003年在華南理工大學取得建築與土木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鄧崇正，57歲，執行董事，自2007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鄧先生自2007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粵港汽車運輸聯營有限公司董事長。其自2008年1月同時擔任深圳粵港汽車運輸有限公司董事長。由1981年至2000年期間，鄧先生先後在廣東省交通廳及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在出任本公司董事前，鄧先生曾於2000年6月至2001年8月於交通集團任職部門主要負責人，2001年8月至2007年11月任職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及黨委書記。鄧先生為高級政工師，他於1998年畢業於華南師範大學，主修政治專業，擁有豐富的高速公路相關企業管理、營運及行政經驗。

魯茂好，47歲，執行董事，自2002年10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現任職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並兼任廣東南粵物流股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魯先生曾自2003年5月至2010年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由1996年至1999年間，魯先生曾任廣東新粵的不同管理職位，並於2000年晉升為副總經理。魯先生已取得道路建設工程師及物流經濟師專業資格，於道路及高速公路相關企業管理、營運及行政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魯先生於1988年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取得高速公路與城市道路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於梅鐸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亦於2002年在舊金山州立大學完成為期十二個月的工商管理專業培訓。

曾剛強，54歲，執行董事，自2008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曾先生自2008年起任職廣東南粵物流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廣東飛達交通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廣東南粵物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及廣東泰誠諮詢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曾先生以往之工作經驗包括自1982年12月至1991年12月，任廣東省珠江航運公司港澳客運分公司團委書記、黨辦副主任；自1991年12月至1993年6月，任廣東省航務管理局組織科科員；自1993年7月至1996年10月，任廣東交通實業投資公司部門副經理；自1996年11月至1998年8月，於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工作，任虎門大橋有限公司經營部經理；自1998年9月至2000年7月，任廣東冠通高速公路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00年8月至2004年3月，任廣東通驛總經理；自2004年3月至2007年12月，任廣東通驛高速公路服務區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曾先生於1992年7月畢業於華南師範大學經濟管理專業，大學專科學歷，工商管理經濟師職稱。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非執行董事

曹曉峰，46歲，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曹先生具備高級工程師及高級經濟師專業技術資格，畢業於暨南大學企業管理專業，並獲得碩士學位。2007年至2009年擔任廣東交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並自2009年至今擔任廣東交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曹先生其他主要工作簡歷包括：1988年至1993年任職於廣東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1993年至1997年任職廣東省佛開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1998年至1999年任職廣東省高速公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1999年至2007年先後任廣東省高速公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及董事長。

陸亞興，47歲，非執行董事，自2006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現任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陸先生曾於1995年10月至1996年10月在廣東省路橋建設發展有限公司合同部任職。由1996年10月至2005年6月期間，他曾任新粵有限公司發展部的經理，以及新粵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代理總經理及總經理。由2005年6月至2006年4月期間，他擔任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經濟師。陸先生已於南京工學院(已易名為東南大學)取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主修公路及城市道路工程。他亦於西安公路交通大學管理系取得公路運輸管理工程碩士學位，並曾擔任重慶交通學院管理工程系講師及副教授。陸先生亦於同濟大學道路交通系取得公路、城市道路及機場工程博士學位。

鄭任發，41歲，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鄭先生具備高級經濟師專業技術資格，自2005年12月起至今任交通集團投資管理部副部長，並兼任廣東省公路勘察規劃設計院有限公司董事。鄭先生1991年於昆明理工大學選礦工程專業畢業，取得學士學位，1999年於華南理工大學國民經濟專業研究生畢業，取得碩士學位。鄭先生其他主要工作簡歷包括：1999年至2000年任職廣東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財務部會計，2000至2001年任職廣東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投資管理部副經理，2001年至2005年任職廣東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投資計劃部部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蔡小駒，47歲，非執行董事，自2007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蔡先生具備地質工程師專業技術資格。自2006年10月起，蔡先生為廣東省路橋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黨委書記。由2001年11月至2006年10月間，他曾任梅州市委市政府多個職位，並於2005年12月至2006年10月任職中共梅州市委辦公室正處級幹部。蔡先生畢業於中山大學地質學系，主修地質學，持有理科學士學位，其後於中共廣東省委黨校經濟學碩士研究生畢業。

蔡叢華，44歲，現任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蔡先生為廣東省社會科學院經濟管理專業在職研究生畢業，現為威盛運輸企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廣東威盛交通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蔡先生1987年7月至2004年6月在廣東省政府部門工作，歷任科員、副科長及科長；2004年7月至2009年7月在廣東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工作，歷任科長、副處長及調研員，其中從2008年3月至2009年7月被派往廣東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掛職任副總經理；2009年8月起至今在威盛運輸企業有限公司工作，並於2009年11月起任職威盛運輸企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桂壽平，5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4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目前，桂先生擔任華南理工大學經濟與貿易學院副院長。桂先生長期從事物流技術與物流裝卸機械研究，自1997年至今在華南理工大學從事教學與科研工作，其中1999年3月至2003年7月任交通學院副院長，2001年任華南理工大學智能交通系統與物流技術研究所常務副所長，2003年9月任華南理工大學交通學院物流工程系主任。其他主要兼職包括全國物流與信息化標準技術委員會委員、全國起重機械標準化技術委員會委員、中國物流學會常務理事、中國機械工程學會物流工程分會常務理事、中物聯物流規劃研究院研究員等。桂先生已取得高級工程師專業資格和研究員專業資格，於1975年畢業於武漢水運工程學院，主修物流工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劉少波，5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4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劉先生長期從事金融、證券、投資領域的教學與研究，現為暨南大學社會科學研究處處長兼金融研究所所長。自1987起劉先生先後在暨南大學經濟學院擔任經濟系講師、金融系副教授及教授；2000年起在暨南大學任金融學博士生導師；並先後擔任暨南大學經濟學院金融系副主任、主任，經濟學院院長兼金融研究所所長。劉先生其他主要兼職包括廣東經濟學會副會長，廣東省第三產業研究會副會長，廣東省政府發展研究中心特約研究員等。劉先生於1995年自暨南大學取得教授資格，於1986年自暨南大學取得經濟碩士學位，其後獲得中山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劉先生目前還擔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廣東冠豪高新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433)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佛山星期六鞋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91)的獨立董事。

彭曉雷，5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4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董事。彭先生於1996年於中南財經大學取得經濟碩士學位，並已獲廣東省人事廳頒授正高級會計師專業資格。自2002年2月起，彭先生一直擔任廣東省廣業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廣業資產」)副總經理及總會計師。於任職廣業資產期間，彭先生負責監督內部監控及審閱財務報表。由2001年5月至2002年2月間，彭先生曾任交通集團副總會計師，負責監督交通集團內部監控及編撰財務報表。由1994年11月至2001年5月間，彭先生曾任中國聯通有限公司廣東分公司資金財務部經理，負責財務事項。由1988年11月至1994年11月間，彭先生曾任廣東商學院金融及會計講師，任學院會計系副主任。他亦擁有為廣業資產編製多本財務規管手冊(包括《廣東省廣業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常規性審計工作手冊(2004年版)》及《廣東省廣業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常規審計工作手冊(2005年版)》)的經驗。彭先生自2008年起出任香港上市公司廣州廣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17)獨立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監事

本公司有7名監事，其中2名為獨立監事（即周潔德女士及成卓女士），另外，3名為代表本集團僱員的監事（即饒鋒生先生、李輝女士及張莉女士）。

陳楚宣，43歲，自2009年3月3日起出任本公司監事，並自2009年4月起出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陳先生為高級會計師及高級經濟師。陳先生目前擔任交通集團外派監事會主席。陳先生多年來一直從事公路工程建設和財務管理的工作，他1990年7月於長沙交通學院工程財務會計專業本科畢業，取得學士學位，2006年9月暨南大學會計學專業研究生畢業，取得管理學碩士學位。他於1990年7月至1997年4月先後擔任廣東省公路工程公司第二分公司會計及技術開發公司經營財務部部長，1997年4月至2001年9月，他擔任廣東省長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廣東長大」）第三分公司主任會計師，於2001年9月至2008年6月，他獲委任為廣東冠粵路橋有限公司總會計師，2008年7月至今任交通集團外派監事會主席，期間2008年3月至2009年3月選派至廣東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機關掛職，任監事會工作處副處長。自2008年12月起，陳先生擔任廣東省高速公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陳先生亦為廣東交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

肖麗，39歲，自2009年3月3日起出任本公司監事。肖女士為高級會計師、註冊稅務師及經濟師，具備專業從業資格。她於1993年6月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財務會計專業，其後於2005年7月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財務會計專業。肖女士於會計及財務方面積逾15年工作經驗。她1993年7月至2008年10月任廣東省長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下屬分公司財務會計、主辦會計、財務主管。肖女士目前為交通集團外派專職監事，並出任廣東交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饒鋒生，47歲，自2007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監事，現為本公司的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及工會主席。饒先生擁有高級經濟師和高級政工師職稱，先後畢業於廣東社會科學院企業管理專業大專、暨南大學應用心理學專業研究生班及北京理工大學本科等，並取得北京理工大學法學學士學位。饒先生自1981年6月至1997年5月期間，在廣東省交通研究所科技室及黨委辦工作，並擔任辦公室副主任。自1997年5月至1999年6月期間，出任新粵有限公司行政部副經理，並自1997年10月起兼任廣州辦事處副主任，自1999年6月至2003年2月期間，出任新粵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兼任廣州辦事處副主任，並自2003年2月至2006年9月期間，出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

成卓，43歲，自2004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監事。目前成女士任中基國際集團董事長。其他主要兼職包括中國科技金融促進會風險投資專業委員會副主任；中國青年科技工作者協會理事；第十屆全國青聯常委；第十一屆北京市政協委員。2000年9月，她作為中國青年企業家的代表赴美參加「第七屆世界青年企業家高峰會」，並榮獲「世界優秀企業家大獎」。2005年2月，在北京人民大會堂接受「中華十大財智人物」特別獎。成卓女士還積極投身公益慈善事業，於2005年12月發起創建了關愛老人的「愛心護理基金」，並任中國老齡事業發展基金會副會長。2008年，又發起創立了利用公益創投理念，支援社會企業發展的「思源愛心火炬基金」，並任主席。成女士於1998年於北京廣播學院取得新聞碩士學位，於2009年於中國傳媒大學獲得廣告博士學位。

周潔德，44歲，自2004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監事。周女士為廣東天華華粵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副所長。周女士亦從廣東省人事廳取得高級會計師、高級審計師及核數師專業資格。周女士於1987年於中山大學取得會計文憑。

李輝，47歲，自2004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監事，現任本公司審計監察部副經理。李女士曾任本公司資產經營部高級主管。同時，李女士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通驛公司及廣東飛達的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她曾於美國Unified Seafood Co., Inc.等多家公司出任不同會計職位。李女士於1999年在南加州大學取得會計學士學位。李女士亦已取得經濟師及審計師專業資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張莉，39歲，自2009年9月出任本公司監事，彼為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證券法務部經理。同時，張女士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廣東南粵物流實業有限公司、廣東新粵交通投資有限公司和廣東泰誠諮詢顧問有限公司的董事。張莉女士自2001年3月起加入本集團，並自2001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職本公司證券事務部副經理。於加入本集團前，彼任職於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國際信託投資公司證券部。張莉女士於1993年畢業於華中理工大學經濟系本科，並於2002年取得暨南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姚漢雄，45歲，本公司副總經理，於2007年10月加入本集團。姚先生於2005年3月至2007年9月期間獲委任廣東晶通公路工程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廣東晶通」）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由2002年至2005年期間，姚先生由廣東省黨委組織部選派掛職肇慶德慶縣科技副縣長，他於1989年至2002年間擔任廣東長大二分公司副經理、經理。姚先生1989年畢業於重慶交通學院路橋專業，取得學士學位，2009年取得暨南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姚先生擁有路橋高級工程師任職資格證書。

陳秉恒，39歲，2007年11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2009年8月至2010年9月兼任廣東省國資委綜合法規處副處長。陳先生自2005年7月至2008年6月出任執行董事，2001年12月至2007年12月陳先生先後出任廣東東方思維科技有限公司（「廣東東方思維」）副總經理、總經理及董事長兼總經理。在此之前，陳先生曾先後任職於廣東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深汕東段建築部、廣東金道達高速公路經濟開發有限公司和廣東開陽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陳先生畢業於中山大學，獲地質學士學位，於2009年1月畢業於暨南大學，獲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於2005年取得路橋高級工程師專業資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陳鴻輝，39歲，自2007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陳先生自2001年3月起加入本集團，並擔任廣東新粵機電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由2004年2月至2007年12月，陳先生曾任職廣東新粵交通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於加入本集團前，他亦曾於1993年6月至1997年12月期間，於廣東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深汕高速公路籌建處任職。其後，於1997年12月至2001年2月期間，在新粵有限公司任職部門副經理。陳先生1993年畢業於廣東省佛山大學公路與橋樑工程專業，獲專科學歷，1997年畢業於西安公路交通大學交通土建工程專業，取得學士學位，2010年於中山大學管理學院獲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目前擁有高級工程師及高級經濟師職稱。

陳敏，47歲，2009年9月起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在此之前，陳先生於1985年至1991年於廣東省交通學校任職教師；1991年至1994年於廣深高速公路總承包集團先後任職設計部工程師、合約部工程師及合約組長；1994年至2007年於廣東晶通先後任工程副經理、副總經濟師、總經濟師及副總經理，2007年9月至2009年8月任職廣東晶通總經理。陳先生1985年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路橋專業，獲得學士學位。陳先生擁有經濟師和講師專業技術職業資格。

梁鑫，44歲，2008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總會計師。在此之前，梁先生於1989年7月至1995年3月在廣東省公路工程處財務科工作，1995年3月至1998年8月任職廣東晶通財務部經理，1998年8月至2004年6月任職廣東晶通總會計師，2004年6月至2008年6月任職廣東晶通董事及總會計師。梁先生於1989年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工程財務會計專業，取得學士學位，擁有高級會計師專業資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劉志全，45歲，本公司董事會秘書，並自2009年7月起任職廣東南粵物流股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劉先生於2001年1月加入本集團。他於1999年在國際東西方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於2004年完成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培訓中心舉辦的董事會秘書進修課程。現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並擁有經濟師專業技術職業資格。

馮漢棟，41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馮先生於2007年1月29日起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馮先生在一間國有企業擔任財務總監，並在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工作。馮先生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學士學位，現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呈列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與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綜合物流服務與高速公路相關服務。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的性質並無發生重大變動。

財務業績

本年度財務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2至13頁。本年度本集團業績和財務狀況的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第20至30頁。

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6頁。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去5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載於本年報第166頁。

股東應佔溢利及股息

董事會已採納新的派息政策，本公司2010至2012年三個年度的派發股息比例原則上不低於當年歸屬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利潤（不包括非經常性項目）的30%。

經2010年6月25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本公司派發2010年第一期股息（扣除稅項前）為每股人民幣0.098元，合計人民幣40,929,000元。董事會建議派發2010年末期股息。於2011年3月23日，董事會建議2010年末期股息（扣除稅項前）為每股人民幣0.066元（即人民幣0.059元（扣除稅項後）），合計人民幣27,560,000元。此等股息將於2011年6月8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經股東批核。

根據2008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將向於2011年5月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派發2010年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2011年5月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H股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2011年5月7日星期六至2011年6月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以決定符合獲派發2010年末期股息的股東資格，在該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於2011年5月6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H股股東及內資股股東有權出席將於2011年6月8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主要供應商與客戶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本集團總採購額48.3%，而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約為35.3%。

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持有該五大客戶其中四大客戶及其中一名五大供應商超過50%之權益；及持有餘下一名的五大客戶大約44%之權益。如上述所披露，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為35.3%，而該與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有關連之其中一名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之總採購額約12.15%。

除以上所披露外，年內，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5%以上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的任何權益。

儲備

本公司與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情況及本公司於2010年12月31日可分派儲備詳情載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法定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詳情載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固定資產和投資物業

本集團與本公司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固定資產和投資物業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和附註9。

僱員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僱員退休金計劃詳情載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董事如下：

姓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離任董事的日期
執行董事		
劉洪	2009年12月29日	不適用
王衛兵	2001年1月11日	不適用
鄧崇正	2007年12月20日	不適用
魯茂好	2002年10月28日	不適用
曾剛強	2008年6月17日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曹曉峰	2009年6月19日	不適用
陸亞興	2006年6月22日	不適用
鄭任發	2009年6月19日	不適用
蔡小駒	2007年12月20日	不適用
蔡叢華	2010年6月25日	不適用
陳國章	2004年12月9日	2010年6月25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桂壽平	2004年2月2日	不適用
劉少波	2004年2月2日	不適用
彭曉雷	2004年2月2日	不適用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監事如下：

姓名	獲委任為監事的日期	離任監事的日期
成卓	2004年2月2日	不適用
周潔德	2004年2月2日	不適用
李輝	2004年2月2日	不適用
饒鋒生	2007年6月12日	不適用
陳楚宣	2009年3月3日	不適用
肖麗	2009年3月3日	不適用
張莉	2009年9月29日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

本公司已接獲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本身獨立身份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載於本報告第31至40頁。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集團須於本公司年報披露以下截至2010年12月31日關連交易：

一次性關連交易

(a) 於2010年7月14日，本公司(作為貸款人)與中信銀行(作為借款代理)訂立委託貸款委託合同，而廣東東方思維科技有限公司(「廣東東方思維」)(作為借款人)則與中信銀行訂立借款合同，內容為有關委託貸款安排。廣東東方思維為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由廣東開陽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東開陽高速公路」)擁有30%權益。廣東開陽高速公路由廣東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擁有53%權益，而廣東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交通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廣東東方思維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委託貸款安排，本公司將按中國人民銀行同一貸款期間的人民幣貸款利率下調10%的利率(即委託貸款安排的貸款利率為4.374%)通過中信銀行向廣東東方思維提供人民幣4,900,000元的短期委託貸款，該委託貸款安排已於2010年12月25日屆滿。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0年7月15日刊發的公佈。

(b) 於2010年9月17日，本公司與廣東交通實業投資公司(「廣東交通」)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而廣東交通同意出售廣東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廣東省交通工程」)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69,565,000元，並代表廣東省交通工程向廣東交通一次過償還債務人民幣40,800,000元。廣東交通為交通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交通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在2010年11月30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上述交易獲獨立股東批准。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0年9月17日刊發的公佈及2010年10月15日刊發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 (a) 於2006年8月9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公司交通集團訂立一項「太平立交總協議」,據此,交通集團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提供太平立交維修及改造服務,合同初步年期為三年,該協議在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下將自動續期,惟其中一方於該年期屆滿前最少三個月向另一方發出不續期通知除外。本公司2009年12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太平立交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2009年和2010年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0,184,000元及人民幣19,261,000元。協議各訂約方已同意,協議續期至2013年12月31日屆滿。而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9,766,000元、人民幣600,000元及人民幣1,575,000元。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0年10月22日刊發的公佈。

- (b) 於2005年9月27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交通集團訂立一項優先經營權協議,據此,交通集團向本集團授出優先經營權,經營交通集團成員公司所控制的高速公路服務區。在行使上述優先經營權時,本集團的成員公司分別與各高速公路的擁有人(即交通集團成員公司的成員公司)簽署個別高速公路服務分包協議。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有關年度上限已於2007年12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由於個別高速公路服務分包協議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於2010年12月31日屆滿,在本公司於2011年1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批准了個別高速公路服務分包協議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12,317,000元、人民幣109,448,000元及人民幣110,851,000元。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0年10月22日刊發的公佈及2010年11月9日刊發的通函。

- (c) 於2005年9月27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交通集團訂立一項總協議，據此，本集團向交通集團成員公司採購其所需的建築材料(主要是瀝青) (「材料採購總協議」)。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有關年度上限已於2007年12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但由於擬於2009年進行的若干材料採購交易被推遲，及交通集團的新高速公路建設項目，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額於2009年12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修訂為人民幣934,342,000元。材料採購服務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於2010年12月31日屆滿，在本公司於2011年1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批准了材料採購服務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06,000,000元、人民幣414,400,000元及人民幣2,084,000,000元。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0年10月22日刊發的公佈及2010年11月9日刊發的通函。

- (d) 於2005年9月27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交通集團訂立一項總協議，據此，本集團(包括廣東新粵、廣東東方思維及通繹公司)將依據總協議訂立的實施協議，向交通集團成員公司提供智能交通服務(「智能交通服務總協議」)。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有關年度上限已於2007年12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但由於交通集團的新高速公路建設項目而導致交通集團對材料物流服務需求增加，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額於2009年12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修訂為人民幣642,150,000元。智能交通服務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於2010年12月31日屆滿，在本公司於2011年1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批准了智能交通服務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60,355,000元、人民幣366,936,000元及人民幣359,785,000元。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0年10月22日刊發的公佈及2010年11月9日刊發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 (e) 於2005年9月27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交通集團訂立一項總協議，據此，本集團向交通集團成員公司分包其智能交通的機電工程業務（「智能交通服務分包總協議」）。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有關年度上限已於2007年12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由於智能交通分包業務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於2010年12月31日屆滿，在本公司於2011年1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批准了智能交通服務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7,148,000元、人民幣82,832,000元及人民幣117,095,000元。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0年10月22日刊發的公佈及2010年11月9日刊發的通函。

- (f) 於2005年9月27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交通集團訂立一項總協議，據此於興建高速公路及其他基建項目上，本集團向交通集團成員公司提供材料物流服務（「材料物流服務總協議」）。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有關的年度上限已於2007年12月2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但由於交通集團的新高速公路建設項目而導致交通集團對材料物流服務需求增加，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交易額於2009年12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修訂為人民幣2,485,949,000元。然而，由於交通集團有關高速公路建設項目比預期有所增加，此外2010年鋼材及瀝青等原材料價格大幅上升，因此，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材料物流服務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於2010年6月25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批准修訂為人民幣2,956,736,000元。材料物流服務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於2010年12月31日屆滿，在本公司於2011年1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批准了材料物流服務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790,000,000元、人民幣4,655,950,000元及人民幣4,508,050,000元。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0年4月16日及2010年10月22日刊發的公佈及2010年4月27日和2010年11月9日刊發的通函。

- (g) 根據本公司分別與廣東新粵及廣東東方思維訂立的貸款協議，本公司每年將於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年期間，每年分別向廣東新粵及廣東東方思維以委託貸款的方式分別借出年度總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15,000,000元(有關貸款指家用作按不時所需就廣東新粵參與市場投標所需資金及作為廣東新粵的營運資金，以供其提供高速公路項目的智能交通服務)及人民幣5,000,000元(有關貸款指定用作為廣東東方思維的營運資金)的貸款，貸款利率將等同於本公司的主要銀行向本公司不時提供的同期貸款的借款利率。在本公司於2011年1月3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批准了上述兩份貸款協議合併計算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關連交易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20,000,000元、人民幣120,00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000元。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0年10月22日刊發的公佈及2010年11月9日刊發的通函。

- (h) 於2010年12月29日，本公司與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虎門大橋公司」)訂立委託徵收通行費及管理協議，據此，虎門大橋公司於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期間，就於太平立交徵收的通行費向本公司提供若干代理收費服務，年度服務費為人民幣4,200,000元(「委託收費管理協議」)。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0年12月29日刊發的公佈。

董事會報告

有關本公司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及實際交易金額

下表載列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相關年度上限及實際交易金額。

交易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的實際數字 (人民幣千元)
獲聯交所批准豁免公佈規定的須予披露持續關連交易		
a. 根據委託收費管理協議太平立交的收費服務	4,200	4,200
須獨立股東批准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b. 根據太平立交總協議提供有關主要維修及單一項目的更新服務	19,261	3,280
c. 根據存續協議及材料物流服務總協議提供材料物流服務	2,956,736	2,278,876
d. 根據存續協議及智能交通服務總協議提供智能交通服務及其他配套服務	642,150	430,484
e. 根據存續協議及有關總協議採購材料	934,342	554,218
f. 本公司向廣東新粵提供的財務資助	105,000	89,900
g. 存續協議下的高速公路服務區的優先經營權及承包責任	110,593	62,326
h. 根據存續協議及有關總協議分包若干 有關高速公路智能及建築勞務外包的工序	277,355	96,150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桂壽平先生、劉少波先生及彭曉雷先生已審閱上述第(a)項至(h)項之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有關交易：

- (1) 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中訂立；
- (2)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獲得(視乎情況而定)的條款進行；及
- (3) 根據相關協議進行，而有關條款均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38條發出載有關於本報告49頁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的無保留函件。本公司已將該核數師函件副本呈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承擔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根據上市規則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該等關聯方交易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重大訴訟或仲裁

於2010年12月31日，董事會知悉本公司涉及以下重大訴訟：

本公司向廣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對唐山市稅後軋鋼一廠、唐山興業工貿集團有限公司、唐山市開平區興業軋製廠等提出訴訟，以追回上述被告拖欠本公司就採購鋼材所支付的預付款人民幣472,397,000元及有關違約金。法院於2010年12月17日展開審訊，但尚未作出裁決。本公司已就上述法律訴訟涉及的預付款項計提撥備人民幣463,733,000元。

除此之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威脅提出的重大訴訟或仲裁。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法律並無載有關於本公司須向股東按持股比例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規定。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主要權益

就各董事所知，於2010年12月31日，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例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述的權益或淡倉的股東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身份	佔該類股本 的百分比	佔全部股本 的百分比
交通集團(附註1)	內資股	142,266,080	實益擁有人	50.87	34.06
	內資股	137,375,787	受控法團權益	49.13	32.89
廣東省公路建設有限公司 (「公路建設」)	內資股	96,476,444	實益擁有人	34.50	23.10
Pope Asset Management, LLC	H股	24,437,000	投資經理	17.71	5.85
廣東交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廣東交通」)	內資股	22,371,349	實益擁有人	8.00	5.36
中國石化(香港)有限公司	H股	21,000,000	實益擁有人	15.22	5.03
Sky Investment Counsel Inc.	H股	10,979,784	投資經理	7.96	2.63
廣東省路橋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路橋建設」)	內資股	10,346,749	實益擁有人	3.70	2.48
廣東威盛交通實業有限公司 (「威盛交通」)	內資股	8,181,245	實益擁有人	2.93	1.96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公路建設及廣東交通為交通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交通集團視為擁有公路建設及廣東交通所持的內資股。交通集團亦視為擁有其他附屬公司(即路橋建設及威盛交通)所持本公司的18,527,994股內資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股東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例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述的權益或淡倉。

持有本公司10%或以上股權的主要股東

於2010年12月31日，交通集團持有本公司142,266,080股內資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34.06%，而公路建設持有本公司96,476,444股法人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23.10%，於報告期間並無任何改變。

交通集團為本公司的控權股東，其法定代表為朱小靈，而於2010年12月31日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6,800,000,000元，主要從事投資、建設及管理廣東省大部分公路及高速公路網絡。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持股百分比超過25%。

董事及監事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債券權益及淡倉

於2010年12月31日，董事及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述的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好倉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概無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 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所持 股份數目	佔有關類別 股本的百分比	附註
廣東省高速公路發展 股份有限公司 「廣東高速」	劉洪	個人	11,972	0.001	(1)
廣東高速	魯茂好	個人	18,421	0.002	(2)
廣東高速	饒鋒生	個人	2,602	0.0003	(3)
廣東高速	陳楚宣	個人	5,987	0.0007	(4)

附註：

- (1) 劉洪因本身實益擁有上述廣東高速股份而被視為擁有11,972股股份權益。
- (2) 魯茂好因本身實益擁有上述廣東高速股份而被視為擁有18,421股股份權益。
- (3) 饒鋒生因本身實益擁有上述廣東高速股份而被視為擁有2,602股股份權益。
- (4) 陳楚宣因本身實益擁有上述廣東高速股份而被視為擁有5,987股股份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0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此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述登記冊所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監事酬金與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與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資料載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有關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酬金的安排。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各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訂立倘無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及監事的合約權益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訂立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同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有關董事委員會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60至69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的相關內容。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員工3,467名，本集團全年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2.77億元。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無購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捐贈

本集團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捐款。

核數師

本公司分別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廣東正中珠江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與中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財務報表。

本公司在過去三年內任何一年，並沒有更換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劉洪

主席

中國，廣州

2011年3月23日

監事會工作報告

各位股東：

2010年度，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公司」)監事會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香港聯交所的有關規定，以維護全體股東權益為原則，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積極有效地開展工作。現將2010年度公司監事會的主要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一、 2010年度監事會工作情況

(一) 開展日常監督，瞭解企業信息

2010年度，公司監事會共列席公司股東會、董事會、黨政聯席會等涉及公司重大經營管理活動、重大決策事項的各種會議共55次，根據監督工作需要，共對公司發工作函7份、提醒函1份。日常工作中注重收集分析公司經營管理、財務信息資料，關注公司企業戰略發展方向、重大投資行為、重大資金流向、重大訴訟情況及廣大股東關注的其他重大事項，關注決策機制和決策行為的合法合規性。

(二) 開展專項檢查，關注重大問題

2010年度，公司監事會共對公司開展3項專項檢查工作：(1)繼續完成公司下屬企業廣東新粵交通投資公司專項檢查工作；(2)開展公司下屬企業廣東東方思維科技公司專項檢查工作；(3)開展公司下屬企業廣東通驛高速公路服務區有限公司專項檢查工作。監事會對檢查工作中發現的企業存在問題與企業進行了充分的溝通，並提出了相關的建議。同時，監事會綜合日常監督管理所掌握企業情況，完成了《南粵物流公司2009年度監督檢查報告》，針對企業存在問題提出了合理的建議意見。

(三) 依照公司章程，召開監事會議

2010年度，公司監事會共召開監事會議兩次，會議的召集和召開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決議合法有效。

- 1、 2010年3月31日，公司監事會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會議主要聽取了公司審計監察部通報2009年度公司內控建設及審計情況，聽取會計師事務所通報2009年度公司財務報表審計情況，討論了《監事會2009年度工作報告》草案，審議通過了《監事會2009年度工作總結及2010年度工作計劃》。
- 2、 2010年4月13日，公司監事會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監事會2009年度工作報告》、《關於監事會換屆選舉的方案》；評議了《公司2009年度報告》等14項報告及方案。會議建議公司應明確公司發展戰略定位，培育公司新的核心競爭力；進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健全公司內控體系；加快整合公司內部資源，有效控制管理成本，確保公司健康持續發展。

二、 監事會對公司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一)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2010年度，公司董事會召開的程序、決議過程合法規範，董事會能認真執行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和授權。公司董事及管理層能夠按照股東大會決議履行職責，尚未發現在執行公司職務過程中存在違法、違規、違反公司章程的行為和損害公司利益及股東利益的現象。

(二) 公司財務審計情況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廣東正中珠江會計事務所分別對公司2010年度財務報告進行了審計，目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廣東正中珠江會計事務所均已出具了標準無保留的審計報告。經監事會審定，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廣東正中珠江會計事務所的審計報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真實、客觀。

監事會工作報告

(三) 關聯交易情況

公司關聯交易能依照公開、公平、公正原則按市場價格進行交易，暫未發現損害中小股東利益和公司利益的行為。

三、 有關建議

2010年，公司在管控方面得到了很大的加強，我們建議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未來進一步做好以下幾方面工作：

- (一) 進一步明確公司發展戰略定位，培育公司新的核心競爭力；
- (二) 進一步完善公司內控制度建設，尤其是應完善合同管理制度、招投標管理制度，提高制度執行力度；
- (三) 進一步加快公司內部資源整合，特別是智能交通板塊業務的整合，提升業務板塊競爭能力。

承監事會命

陳楚宣

監事會主席

中國·廣州

2011年3月23日

本公司相信嚴謹地實踐企業管治可提升可靠性及透明度，符合股東利益。因此，本公司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他適用法例及規定，一直致力提高企業管治水平。

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數據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曾經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不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下文為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企業管治詳情的概要。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3名董事，其中5名為執行董事，5名為非執行董事及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如下：

主席：劉洪先生

執行董事：劉洪先生、王衛兵先生、鄧崇正先生、魯茂好先生及曾剛強先生

非執行董事：曹曉峰先生、陸亞興先生、鄭任發先生、蔡小駒先生及蔡叢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桂壽平先生、劉少波先生及彭曉雷先生

董事會認為，五名執行董事能與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保持一個合理的平衡。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制定本公司政策及致力代表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主席及總經理為兩個不同的獨立職位，分別由劉洪先生及王衛兵先生擔任，而兩位均為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以股東最佳利益為原則對本公司股東大會負責。董事會專注於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尤其是其增長及財務表現。董事會成員均以股東利益為前提對公司管理及監控承擔共同及個別責任。

董事會主要職責包括：制訂本公司的業務計劃及投資建議、評估本公司表現、監督管理層、召開股東大會及執行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等。股東及本公司的利益為董事會各成員首要關注的事項。董事須一直遵守相關法例及規定，盡忠職守。

此外，董事會亦負責呈報有關本公司表現及前景的清晰及均衡評估，編製賬目，按持續經營基準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達真實及公平意見，並披露其他價格敏感公告及財務資料。

管理層負責實施董事會釐定的政策及策略，並獲委派日常經營及管理本公司。

本公司所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來自金融及物流行業，並擁有豐富的會計或財務管理及其他專業範疇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職務，獨立判斷有關本集團的策略、表現、利益衝突、關連交易、重大事項及管理程式，以確保本公司全體股東之利益已妥為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就本公司業務的長遠穩定發展提供專業建議。

所有董事任期為3年，屆滿後合資格重選。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章程明確規定董事的權利，包括出席董事會會議、接收會議通知及於會上表決的權利，並制定及執行董事會議事規則，規範董事會的議事程式。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並保證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律法規規定及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保證會準時刊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舉行了10次董事會會議，平均出席率為93%。本公司就有關會議上所處理的事項作詳細會議記錄。

董事會成員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紀錄如下：

	出席／舉行的 會議數目	出席率
執行董事		
劉洪(主席)	10/10	100%
王衛兵	10/10	100%
鄧崇正	9/10	90%
魯茂好	10/10	100%
曾剛強	10/10	100%
非執行董事		
曹曉峰	10/10	100%
陸亞興	8/10	80%
鄭任發	10/10	100%
蔡小駒	8/10	80%
陳國章(於2010年6月25日辭任董事)	4/4	100%
蔡叢華(於2010年6月25日獲委任為董事)	6/6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桂壽平	8/10	80%
劉少波	9/10	90%
彭曉雷	9/10	90%

除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在有特定事項須由董事會作出決策的其他情況下舉行會議。董事於每次董事會會議前會收到會議之決策議程及委員會的會議紀錄詳情。

本公司之董事會秘書負責於董事會會議前向董事派發詳細文件，以確保董事能夠就會議討論事項作出知情之決定。所有董事都可獲得董事會秘書的意見和服務，確保董事會程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上市發行人的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均有訂立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各委員會之權力及責任。所有委員會均須按照其職權範圍規定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及在某些情況下，在作出行動前要求董事會之批准。

(1)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其中包括）委任外聘核數師、審閱及監管本集團財務申報過程、審閱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於2010年12月31日，審計委員會共有3名成員，分別為彭曉雷先生（主席）、劉少波先生及曹曉峰先生。審計委員會成員定期與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並審閱本集團外部審核報告以及年度財務報表，並就此提供意見及建議。該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採納。本公司在會議上向審計委員會匯報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和本公司國際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出的一些管理建議。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關於審核委員會的規定。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委員會共舉行2次會議，委員會各成員平均出席率為67%。

審計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如下：

	出席／舉行的 會議數目	出席率
彭曉雷(主席)	2/2	100%
劉少波	1/2	50%
曹曉峰	1/2	50%

(2)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亦已成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負責制訂有關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的政策，檢討薪酬策略及制訂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與經理的薪酬待遇，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年期，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建議及成立年度與長期表現條件和目標，並檢討與監管所有本公司行政人員的薪酬待遇及本公司僱員福利計劃的實行。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王衛兵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桂壽平先生及劉少波先生組成。王衛兵先生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1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紀錄如下：

	出席／舉行的 會議數目	出席率
王衛兵(主席)	1/1	100%
桂壽平	1/1	100%
劉少波	1/1	100%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

監事會由7名成員組成，當中兩名為獨立監事（即周潔德女士及成卓女士），兩名為股東派出監事（即陳楚宣先生及肖麗女士），另外三名為代表本集團僱員的監事（即饒鋒生先生、李輝女士及張莉女士）。監事會負責監察董事會、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預防彼等濫用其職權並損害股東、本公司及其僱員的合法利益。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業務的合法性，並透過召開監事會會議及出席董事會會議與股東大會，對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進行盡職審查，按審慎的原則仔細周詳地履行職責。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共舉行2次會議。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建立和維持本公司的內部控制系統，檢討本公司主要經營、財務程式的有效性，維護本集團資產運作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從而保障股東權益。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乃為協助有效及有效率的運作而設，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度及遵守適用法律及規例，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以及保衛本集團的資產。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完善之組織架構，以及全面之政策及標準。每一業務及運作單位之責任範圍均清楚列明，以確保有效之制衡。

本公司已對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效益檢討。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高度重視內部監控工作，並繼續採取多項措施，以監控公司業務並防範潛在風險，具體內容如下：

1. 財務監控

本公司繼續嚴格遵守《預算管理辦法》、《資金管理辦法》、《財務審批管理辦法》、《應收款項管理辦法》及《NC財務系統管理規範》等各項財務制度。

2010年，(1)為進一步加強對附屬公司的財務監控和資產監管，有效防範經營風險和財務風險，促進財務管理的規範化，本公司制訂了《直屬公司財務部門中層管理人員委派管理暫行規定》，規定附屬公司財務中層管理人員由本公司統一管理、直接委派，代表本公司履行對所駐附屬公司財務部門的全面管理職權，並進行定期輪崗；(2)為進一步提高本公司財務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規範本公司財務會議的運作，本公司制訂了《財務工作會議管理辦法》，對年度財務工作會議、年度財務預決算工作會議、年度財務工作會議、季度財務工作會議、專題財務會議的有關召開、會議管理等進行了規範；及(3)同時為規範物流成本的核算，提高核算水平，本公司制訂了《運輸倉儲成本費用核算(暫行)管理辦法》。

編製及執行該等制度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財務管理，提高本公司的財務管理水平。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內部審計人員負責監督本公司日常財務管理，並向財務管理部門和總經理提供改善意見和建議。2010年為進一步完善內部審計工作制度，本公司制訂了《內部審計工作程式實施細則(試行)》。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先後召開2次會議，就財務管理、財務報表及審計等事項與本公司核數師和財務部聯繫和進行討論。

2. 業務監控

本公司管理層及各部門依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制度，分工合作，認真履行各自職權，保障公司業務安全運作。

本公司每月對生產經營情況進行統計和分析，協助管理人員及時掌握情況、作出判斷和決策。本公司的重大事項均由管理人員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提交董事會及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考慮與表決。監事負責監督本公司管理層及董事會在管理本公司事務時行使的權力，並提出意見和建議。

3. 合規監控

本公司於對外拓展業務時，一直遵守有關法律及法規，以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制度。本公司管理人員及各部門依照本公司的管理規定簽訂合同與參加投標。本公司亦設有專職法律事務人員，對本公司重大經營決策是否合法合規提供意見。

本公司根據《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建立信息披露管理機制，從而確保本公司能夠及時報送匯報重要事項，保證本公司各項定期報告和臨時報告準時準確。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和《關連交易管理規定》，定期編製各公司與部門所進行關連交易的統計數據，確保所進行關連交易及其程式以及信息披露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4. 風險管理

本公司繼續採納《投資管理暫行辦法》，以加強管理重要投資項目，以規範公司營運及降低風險。

本公司亦採納多項制度及程式，以識別、控制及匯報本公司面對之主要風險。本公司已制訂程式，以控制可能從日常業務導致之聲譽損失風險。

2010年本公司聘請外部專業機構開展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編製完成了《風險評估與策略報告》，制定了《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暫行辦法》和配套的《全面風險管理手冊》，為本公司開展全面風險管理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核數師

本公司已分別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廣東正中珠江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國際及中國核數師。上述核數師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收費分別為人民幣3,080千元及人民幣765千元。

本公司核數師就其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職責所作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0至71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擁有最高權力。於2010年6月25日，本公司舉行200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派付2010年度第一期股息及其他9項議案；於2010年11月30日，本公司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廣東交通實業投資公司於2010年9月17日就本公司建議收購廣東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上述協議及交易的實施。大會的召開均履行相應的法律程式，保證股東參會並行使權力；於2011年1月3日，本公司召開並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批准有關本公司非豁免持關連交易。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十分重視股東大會的職能，視為董事會與本公司投資者的直接有效溝通渠道，因此鼓勵全體股東出席股東大會。本公司章程明確規定股東權利，包括出席股東大會、接收會議通知及於會議上表決的權利。

信息披露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準時就任何須予披露及重要事項透過刊發公佈、通告、通函、中期及年度報告作出準確完整的資料披露，以保障股東的知情權及參與並真實公平地向公眾提供本公司的數據。

本公司已成立負責投資者關係的專門小組。本公司重視與投資者溝通，認為與投資者保持持續及開放的溝通有助投資者增強其對本公司的瞭解及信心，以及改善公司管治水平。本公司管理層透過路演、新聞發佈會及單對單會談等各種不同方式與投資者保持緊密溝通，因此，投資者可對本公司的管理理念、經營環境及發展策略獲得更多的瞭解。

本公司亦設有網站<http://www.southchina-logistics.com>，刊登有關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及經營、財務狀況、企業管治常規的廣泛資料及更新、公司管治常規及其他數據。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致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2至165頁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0年12月31日的綜合和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利潤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數據。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僅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1年3月23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1月1日
		2010年	2009年 (經重述)	2009年 (經重述)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6	454,585	404,418	343,25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7	100,445	103,593	106,017
無形資產	8	220,862	227,569	184,050
投資物業	9	18,577	5,834	4,864
聯營公司權益	11	63,893	65,156	65,032
合營企業權益	12	22,186	18,906	16,19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3	3,359	200	2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	157,713	148,792	29,750
		1,041,620	974,468	749,366
流動資產				
存貨	15	289,859	320,977	896,577
應收建築合約客戶款項	16	273,344	226,146	155,55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1,016,817	1,484,277	1,854,048
現金及銀行結存	29	1,682,099	1,494,821	1,121,054
		3,262,119	3,526,221	4,027,237
總資產		4,303,739	4,500,689	4,776,603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	417,642	417,642	417,642
其他儲備	19	360,983	343,110	336,234
保留溢利				
— 擬派末期股息	28	27,560	—	45,523
— 其他		378,510	355,375	553,030
		1,184,695	1,116,127	1,352,429
非控制性權益		194,820	196,281	191,340
總權益		1,379,515	1,312,408	1,543,769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於1月1日
		2010年	2009年 (經重述)	2009年 (經重述)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	190	277	1,46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178,803	136,383	157,383
		<u>178,993</u>	<u>136,660</u>	<u>158,84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2,727,761	3,011,464	2,822,609
應付即期所得稅		17,470	40,157	31,377
銀行借貸		—	—	220,000
		<u>2,745,231</u>	<u>3,051,621</u>	<u>3,073,986</u>
總負債		<u>2,924,224</u>	<u>3,188,281</u>	<u>3,232,834</u>
總權益及總負債		<u>4,303,739</u>	<u>4,500,689</u>	<u>4,776,603</u>
流動資產淨值		<u>516,888</u>	<u>474,600</u>	<u>953,25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58,508</u>	<u>1,449,068</u>	<u>1,702,617</u>

第81至165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第72至165頁的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2011年3月23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劉洪
董事

王衛兵
董事

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0年	2009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6	11,787	14,749
無形資產	8	219,498	226,470
附屬公司投資	10	445,295	445,295
聯營公司權益	11	31,200	31,200
合營企業權益	12	6,250	6,2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	136,196	131,207
		<u>850,226</u>	<u>855,171</u>
流動資產			
存貨	15	211,536	258,5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825,116	1,253,691
現金及銀行結存	29	1,343,133	1,104,580
		<u>2,379,785</u>	<u>2,616,806</u>
總資產		<u><u>3,230,011</u></u>	<u><u>3,471,977</u></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	417,642	417,642
其他儲備	19	417,037	400,272
保留溢利／(累計虧損)			
— 擬派末期股息	28	27,560	—
— 其他		76,363	(17,464)
		<u>938,602</u>	<u>800,450</u>
總權益		<u>938,602</u>	<u>800,450</u>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2,285,981	2,643,492
應付即期所得稅		5,428	28,035
		<u>2,291,409</u>	<u>2,671,527</u>

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總負債		<u>2,291,409</u>	<u>2,671,527</u>
總權益及總負債		<u>3,230,011</u>	<u>3,471,977</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88,376</u>	<u>(54,72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38,602</u>	<u>800,450</u>

第81至165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第72至165頁的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2011年3月23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劉洪
董事

王衛兵
董事

綜合利潤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收入	5	6,112,214	6,209,831
銷售成本	21	(5,549,950)	(5,551,655)
毛利		562,264	658,176
其他收益	23	28,542	42,455
銷售開支	21	(114,301)	(162,356)
行政開支	21	(282,350)	(733,861)
其他營運開支		(6,918)	(6,572)
經營溢利／(虧損)		187,237	(202,158)
財務成本	24	(28,952)	(34,46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2,342	1,735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虧損)		160,627	(234,891)
所得稅(支出)／收益	25	(42,091)	57,951
本年度溢利／(虧損)		118,536	(176,940)
本年度溢利／(虧損)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2,002	(190,399)
非控制性權益		6,534	13,459
		118,536	(176,940)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27	0.27	(0.46)
股息	28	68,489	—

第72至165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本年度溢利／(虧損)	118,536	(176,940)
投資物業重估增值，扣除稅項	2,843	—
匯兌差額	(8,013)	(675)
	<hr/>	<hr/>
本年度全面溢利／(虧損)總額	113,366	(177,615)
	<hr/> <hr/>	<hr/> <hr/>
本年度全面溢利／(虧損)總額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08,842	(190,779)
非控制性權益	4,524	13,164
	<hr/>	<hr/>
	113,366	(177,615)
	<hr/> <hr/>	<hr/> <hr/>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金額				總計	
	附註	股本 (附註18)	其他儲備 (附註19)	保留盈利		非控制性權益
2009年1月1日結餘		417,642	336,234	598,553	191,340	1,543,769
綜合(虧損)/溢利						
本年度(虧損)/溢利		—	—	(190,399)	13,459	(176,940)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集團		—	(380)	—	(295)	(675)
本年度全面(虧損)/溢利		—	(380)	(190,399)	13,164	(177,615)
與股權持有人的交易						
保留溢利撥款		—	7,256	(7,256)	—	—
非控制性股東股息		—	—	—	(8,223)	(8,22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	—	(45,523)	—	(45,523)
與股權持有人的交易合計		—	7,256	(52,779)	(8,223)	(53,746)
2009年12月31日結餘		417,642	343,110	355,375	196,281	1,312,408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金額				總計
	股本 (附註18)	其他儲備 (附註19)	保留盈利	非控制性權益	
2010年1月1日結餘	417,642	343,110	355,375	196,281	1,312,408
綜合溢利					
本年度溢利	—	—	112,002	6,534	118,536
其他全面溢利／(虧損)					
投資物業重估增值，扣除稅項	—	1,763	—	1,080	2,843
匯兌差額－集團	—	(4,923)	—	(3,090)	(8,013)
本年度全面(虧損)／溢利	—	(3,160)	112,002	4,524	113,366
與股權持有人的交易					
保留溢利撥款	—	20,378	(20,378)	—	—
其他儲備的增加	—	655	—	212	867
非控制性股東股息	—	—	—	(6,197)	(6,19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	—	(40,929)	—	(40,929)
與股權持有人的交易合計	—	21,033	(61,307)	(5,985)	(46,259)
2010年12月31日結餘	417,642	360,983	406,070	194,820	1,379,515

附註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營運產生的現金	29(a)	460,390	867,982
已付利息		(28,952)	(34,468)
已付所得稅		(73,786)	(53,499)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7,652	780,015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入固定資產		(117,787)	(128,722)
購入無形資產		(5,510)	(2,181)
出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29(b)	2,097	234
出售聯營公司股權淨所得款		2,026	—
投資一間合營企業		—	(1,500)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增加		(2,000)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900	702
收取一家合營公司股息		299	—
收取利息		4,754	3,841
受限期存款增加		(183,000)	—
投資活動所耗用現金淨額		(298,221)	(127,626)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350,000	1,310,000
償還銀行借貸		(350,000)	(1,530,000)
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	28	(40,929)	(45,523)
已付非控制性股東股息		(6,197)	(8,223)
融資活動耗用的現金淨額		(47,126)	(273,7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87,437	1,108,8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虧損		(935)	(39)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c)	1,498,807	1,487,437

第72至165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整體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999年12月28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內地廣州市機場路1731-1735號八樓。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是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母公司」)。

本公司股份自2005年10月26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1)材料物流服務，提供高速公路及其他大型基建項目的建築材料的購銷及物流管理服務；(2)對高速公路服務區進行經營，提供餐飲、便利店、高速公路戶外廣告、汽車修理、加油站等高速公路配套服務；(3)智能交通業務，包括安裝及維護安全及收費設施；(4)經營以往返香港及廣東省為主的跨境運輸服務；及(5)太平立交，分佔連接本集團的太平立交收費站的通行費收入。本公司亦參與廣東省太平立交的運營及收費。

除另有說明外，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呈列。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在2011年3月23日批准刊發。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重估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以下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是必須在2010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採納。

- 香港財務準則3(修訂)「業務合併」，以及香港會計準則27「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28「聯營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31「合營權益」的相應修改，以未來適用法應用於收購日期為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此項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購買法，但與香港財務準則3比較，有若干重大更改。例如，購買業務的所有付款必須按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記錄，而分類為債務的或有付款其後須在綜合收益表重新計量。就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所有與購買相關成本必須支銷。

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規定，如控制權沒有改變，則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列報，而此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利得和盈虧。此項準則亦列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任何在主體內的剩餘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表中確認利得或損失。由於非控制性權益沒有虧絀結餘；沒有主體權益在主體失去控制權後仍然保留的交易，亦沒有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交易，故此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對本期間並沒有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續)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續)

- 香港會計準則17(修改)「租賃」刪去了有關租賃土地分類的具體指引，從而消除了與租賃分類一般指引的不一致性。因此，租賃土地必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17的一般原則，以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即不論租賃是否差不多將資產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和報酬轉移至承租人。在此修改前，土地權益(其所有權預期不會於租賃期完結時轉移至本集團)分類為經營租賃作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並按租賃期攤銷。

香港會計準則17(修改)的生效日期和過渡性條文，此修改應已追溯應用於2011年1月1日開始年度。本集團已根據租賃開始時的現有資料，重新評估在2010年1月1日未屆滿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分類，並追溯確認香港的租賃土地為融資租賃。在評估後，本集團已將若干租賃土地自經營租賃重分類為融資租賃。

本集團持作自用的土地權益入賬為固定資產，並由土地可供其擬定用途時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和租賃期兩者的較短者折舊。

採納此修改的影響如下：

	於12月31日		於1月1日
	2010年	2009年	2009年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減少	34,625	43,589	44,773
固定資產的增加	34,625	43,589	44,773

除以上提及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外，其他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續)

(b) 未生效及本集團無提早採納的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以下已頒佈且須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執行的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集團未提前採納。

- 香港會計準則32(修訂)「配股的分類」(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19「以權益工具抵消金融負債」(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就首次採納者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比較性披露資料的有限度豁免」(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24(修訂)「關聯方披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14的修改「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12(修訂)「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續)

(b) 未生效及本集團無提早採納的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續)

- 香港會計師公會在二零一零年五月頒佈的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三個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業務合併」(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財務報表的呈報」(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27「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公告13「客戶忠誠度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已經開始對採用以上新訂及修改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的解釋的影響進行評估。目前本集團尚未能判斷集團的會計政策和財務報表披露是否發生實質性的變化。

2.2 合併賬目

合併賬目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的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的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 合併賬目 (續)

(a) 附屬公司(續)

誠如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所容許，向母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收購附屬公司可以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因為該等附屬公司是跟受共同控制的實體相關的。合併利潤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包括該等公司的業績、經營及現金流量，猶如公司基於上述交易所致的架構於最早的呈報期已經存在；合併資產負債表是編製以呈報本集團截至年度末的財政狀況，猶如基於上述交易而致的集團架構於最早的呈報期已經存在。

購買法乃用作本集團收購其他附屬公司的入賬方法，與合併會計法假定的標準並不一致。購買的對價根據於交易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及發行的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計算。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就個別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修改或有對價所產生的對價變動。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

轉讓的對價被購買方任何非控制性權益，以及被收購方任何之前權益在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應佔所購買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列為商譽。就廉價購買而言，若該數額低於所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該差額直接在綜合利潤表中確認(附註2.6)。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未實現利得予以對銷。未實現損失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 合併賬目 (續)

(b)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持有者進行的交易。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購買，所支付的任何對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的處置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當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在主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合營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如聯營的權益持有被削減但仍保留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附帶有20% - 50%投票權的股權。聯營公司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始以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已識辨的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2.6)。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的利潤或虧損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之收購後儲備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按集團在聯營公司投資的數額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 合併賬目 (續)

(c) 聯營公司(續)

在聯營公司的攤薄盈虧於合併利潤表確認。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附註2.9)。聯營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d)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由本集團及其他企業共同控制且合營各方對合營企業均無法實施單方面控制，合營企業投資以權益法核算，初始時以成本確認。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收購後利潤或虧損於合併利潤表確認，應佔收購後的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投資賬面值根據收購後累計儲備變動作出調整。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按集團在合營企業投資的數額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為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附註2.9)。合營企業之利潤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會計政策的變動

本集團已由2010年1月1日(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生效時)起更改其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的會計政策及失去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的會計入賬法。對香港會計準則27的修訂包含對香港會計準則28「聯營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31「合營中的權益」的相應修改。

之前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被視為與集團以外的人士進行的交易。處置因此導致在損益中入賬利得和損失，而購買則導致確認商譽。在處置或部份處置時，歸屬於附屬公司的儲備的按比例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直接撥入留存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 合併賬目 (續)

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之前，當本集團對某主體不再持有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時，其在控制或重大影響日期的投資的賬面值將成為保留權益後續入賬的成本，作為聯營、合營或金融資產。

本集團已自生效日期起對201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以未來適用法應用新政策。因此，不需對財務報表之前確認的任何數額作出調整。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董事會，其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2.4 外幣匯兌

(a) 功能和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賬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利潤表確認。

匯兌盈虧在合併利潤表內的「行政開支」中呈列。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4 外幣匯兌 (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沒有嚴重通脹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每份呈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利潤表內的收益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在合併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的淨投資，以及換算借貸及其他指定作為該等投資對沖的貨幣工具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當售出或清理部份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在利潤表確認為出售盈虧的一部份。

收購海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2.5 固定資產

在建工程主要指尚未竣工的物業及智能系統，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包括已產生的開發及建設支出以及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於此等資產竣工及可供使用前不計提折舊。

所有其他固定資產，包括土地及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傢具、裝置與設備及汽車，均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資產直接相關的支出。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價值已被剔除認賬。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利潤表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5 固定資產 (續)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自土地權益可供其擬定用途時開始攤銷。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的攤銷及其他固定資產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	16 - 850年的剩餘租期或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
— 樓宇	5-2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5年
— 傢具、裝置與設備	5年
— 汽車	5-8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結算日檢討及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則資產賬面值將實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出售盈虧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利潤表內的其他收益／其他營運開支中確認。

2.6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過於收購日期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淨可識別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包括在無形資產內。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商譽包括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投資內，並就減值進行測試，作為整體結餘的一部份。分開確認的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出售某個實體的盈虧包括與被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配是對預期可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組別而作出的。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6 無形資產 (續)

(b) 計算機軟件

購入的計算機軟件牌照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攤銷。

(c) 車輛牌照

車輛牌照按照購入在香港和中國內地提供跨境運輸服務的營運權時所產生的成本做資本化處理。此車輛牌照擁有無限的使用年限，不需要攤銷。

(d) 太平立交

其反映由相關政府部門授予的向太平立交使用者收費的權利。該特許權由母公司投入，並在投入的同時，以經審批的評估價值入賬並按照直線法在特許經營期限27年內進行攤銷。

2.7 特許權合同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委員會) – 詮釋12)

太平立交的經營權由相關政府部門(「授予者」)授予，本集團有權對太平立交使用者收取通行費。

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2，在特許經營安排下該資產根據授予者給予的報酬承諾分類至無形資產或財務資產。

在特許經營安排下取得的太平立交在其能夠作為一項權利向服務的使用者收取通行費的前提下，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記錄為無形資產。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11「建造合同」對特許經營安排下提供的改造服務的收入和成本進行確認(附註2.12)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18「收入」對經營橋樑的通行費收入和成本進行確認(附註2.22)。

特許經營安排下的太平立交以其成本減去累計攤銷額及減值撥備列賬，並使用直線法依照授予的27年特許經營期限攤銷。

若收費橋樑特許經營權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立即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7 特許權合同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委員會) – 詮釋12 (續))

太平立交的收費重新定價權由授予者持有，且授予者控制太平立交在特許經營期限結束後的剩餘收益。

作為特許經營安排中的責任的一部分，本集團須承擔對太平立交的維護和修理責任 (附註2.21)。

2.8 投資物業

持作長期收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此兩種用途兼備，且並非由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佔用的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

當符合投資物業的餘下定義，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分類為並入賬列作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猶如其為融資租賃入賬。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而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

於初步成本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根據活躍市場的價格計算，並於必要時就特定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如沒有此項資料，本集團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例如根據活躍程度較低市場的近期價格或按現金流量折現預測法進行估值。此等估值每年由外部估值師檢討。為持續用作投資物業而再發展或市場活躍程度減低的投資物業，繼續按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反映 (其中包括) 現有租賃的租金收入，以及根據根據現時市況就未來租金收入所作出的假設。公允價值亦以類似基準反映預期物業的任何現金流出。

其後支出僅會於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項目成本能可靠的計量時，方會自資產的賬面值扣除。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賬支銷。

公允價值變動在損益賬確認。

倘若投資物業成為業主自用，則重新分類為固定資產，而就會計而言，其於重新分類的當日的公允價值作為其成本。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8 投資物業 (續)

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倘若固定資產的某個項目因其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則該項目於轉讓當日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的任何差額確認為固定資產重估。賬面值的增加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增加權益中之重估盈餘。然而，若公平值收益將以往的減值虧損撥回，該收益於損益表確認。其他部分的增加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增加權益中之重估盈餘。

2.9 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沒有確定使用年期(例如商譽)無需攤銷，但最少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及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各項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2.10 財務資產

2.10.1 分類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貸款及應收款，以及可供出售。分類視乎購入財務資產之目的。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釐定財務資產的分類。

(a)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列在資產負債表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賬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附註2.13及2.14)。

(b)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在結算日後12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0 財務資產 (續)

2.10.2 確認與計量

定期購入及出售的財務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其投資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回報實際轉讓時，財務資產即終止確認。貸款及應收款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溢利中確認。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列入利潤表內作為投資證券的盈虧。

可供出售證券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在利潤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入。至於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息，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利潤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入。

2.10.3 財務資產減值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財務資產或某一財務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財務資產或財務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0 財務資產 (續)

2.10.3 財務資產減值 (續)

(a)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續)

本集團用於釐定是否存在減值虧損客觀證據的標準如下：

- 發行人或欠債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
- 本集團基於與借款人的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法律原因，向借款人提供一般放款人不會考慮的特惠條件；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為財政困難而使該財務資產的活躍市場不再存在；或
- 可察覺的數據顯示自從初始確認後，某組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雖然該減少尚未能在該組別的個別財務資產內確定，有關資料包括：
 - (i) 該組別的借款人的還款狀況的不利變動；或
 - (ii) 與該組別資產逾期還款相關連的全國性或地方經濟狀況。

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

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合併利潤表確認。

如在後繼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在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合併利潤表轉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0 財務資產 (續)

2.10.3 財務資產減值 (續)

(b) 可供出售資產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一財務資產或某一財務資產組已經減值。至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證券公允價值的大幅度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是證券已經減值的證據。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購買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財務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利潤表記賬。在利潤表確認的權益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利潤表轉回。

當收到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的股利時，而股利超過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在股利宣佈期間的總綜合收益，或在單獨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11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建築材料及維修零件，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利用移動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是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

2.12 建築合約

合約成本於發生時確認。

若建築合約的結果無法可靠地計量，則合約收益僅按照可收回的已發生合約成本確認。若建築合約的結果能夠可靠地估計，而合約可能會獲利，則合約收益於合約期內確認。倘合約總成本有可能超逾合約總收益，則預期虧損會實時確認為支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2 建築合約 (續)

本集團根據完工百分比法確定在某期間須確認的適當金額，完工階段是參考截至結算日每份合約因施工產生的合約成本佔有關合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於釐定完工階段時，年內所產生有關合約未來活動的成本不計算在合約成本內，此等成本乃視乎其性質而呈列為存貨、預付款項或其他資產。

倘已產生成本及已確認收益(減已確認虧損)超過進度付款，則本集團會將所有此等在建工程合約列作資產項下的應收建築合約客戶款項。客戶尚未支付及由客戶保留的進度付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倘進度付款超過已產生成本及已確認收益(減已確認虧損)，則本集團會將所有此等在建工程合約列作負債項下的應付建築合約客戶款項總額。

2.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銀行通知存款。

2.15 股本

股份被列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義務。如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7 貸款

貸款初步按公允價值的交易成本確認。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貸款期間內在利潤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所有貸款利息於產生年度自利潤表扣除。

2.18 其他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包括資產負債表中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預收賬款)」和「貸款」(附註2.16及2.17)。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利潤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益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差額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而確認。

遞延稅項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0 僱員福利

根據中國內地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中國內地員工參加各種由相關市和省級政府界定的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以及本集團中國內地員工每月須向政府機關繳納一定比例底薪的供款。

根據上述的退休福利計劃，市和省級政府承諾承擔現有和未來的所有離退休的中國內地員工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向員工支付退休和退休後福利的責任。退休計劃供款形成的資產由集團外獨立的政府管理基金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0 僱員福利 (續)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計劃」)，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最低供款要求為合資格僱員每月總收入的5%以及港幣1000元的孰低者。該等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的受託管理基金持有。

本集團向界定的退休計劃的供款於發生時確認為支出。

2.21 撥備

在出現以下情況時，就法律索償作出撥備：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很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金額已被可靠估計。不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作為與太平立交相關的特許權的一部分義務，本集團承擔太平立交維護和修理的責任。實際的維修費會依據香港會計準則37進行分析並預提，同時，未完成的合同承諾也進行預提，如必要。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2 收入確認

收入指本集團在通常活動過程中出售貨品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收入在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和折扣，以及對銷集團內部銷售後列賬。

當收入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入的數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銷售材料的收入於本集團將材料交付予客戶、客戶收取材料及可合理確保會收回有關應收款項時確認。

以不可撤銷合約分包若干高速公路服務區服務予第三方的收入以直線法在承包期內於收入中確認。

提供有關銷售材料的物流管理服務、高速公路服務區支持服務、跨境運輸與貨運服務及其他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並參考按實際提供服務佔全部將提供服務百分比的基準評估特定交易的完成百分比而確認。

建築合約收入按附註2.12所載的基準確認。

本集團的太平立交的通行費收入於取得該收入的權利時確認。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倘應收賬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款額，即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之原實際利率貼現值，並繼續將貼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之利息收入利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投資物業的經營租賃收入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於收入中確認。

向客戶收取的延期支付補償收入(「補償收入」)於取得該收入的權利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3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貼將可收取，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之政府補貼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所需期間在利潤表中確認。

與購買固定資產有關之政府補貼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政府補貼，並按有關資產之預計年期以直線法在利潤表中確認。

2.24 租賃

如租賃擁有權的重大部份風險和回報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營運租賃。根據營運租賃(包括與高速公路業主簽訂的分租協議)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利潤表支銷。

2.25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客戶與供貨商集中風險、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潜在不利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香港與中國內地之間的跨境運輸服務承擔港元兌人民幣的外匯風險。同時本集團以美金採購了進口材料。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和負債以及海外業務的淨投資。本集團旨在透過維持外幣收支與資產負債平衡，以規避外匯風險。

在2010年12月31日，假若人民幣兌港幣升值／貶值10%，則該年度的稅前溢利將大約減少／增加人民幣110,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440,000元)，主要源於以港幣為單位的銀行存款的匯兌虧損／收益。

在2010年12月31日，假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10%，則該年度的稅前溢利將大約減少／增加人民幣240,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465,000元)，主要源於以美元為單位的銀行存款的匯兌虧損／收益。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預付款項外)的賬面值。本集團大部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都存放於中國主要的及管理層認可的高信貸素質的金融機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b) 信貸風險 (續)

下表列示主要交易方評級於12月31日的銀行存款結餘及信貸評級。

交易方的外部信貸評級(附註)	2010年	2009年
A1	442,894	520,545
Baa1	1,315	314
Baa2	371,132	144,304
Baa3	12,138	60,305
Ba1	585,973	404,672
Ba2	12,086	136,548

附註：信貸評級的資料來源為穆迪。

本集團管理信貸風險的措施是為了控制信貸的可回收性。

管理層根據客商的財務狀況、以往的交易情況及其他因素定期評估客商的信貸素質。管理層通過賬齡分析以發現長賬齡餘額並採取適當的措施進行回收。

向零售客戶作出的銷售以現金或通用的信用卡進行結算。

於2010年12月31日，約17% (2009年12月31日：12%) 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集中於五大客戶。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且一般無須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提供擔保。(附註17)

(c) 客戶與供貨商集中風險

年內，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佔總收入約35.3% (2009年：19.4%)，而本集團自五大供貨商的採購佔總採購額約48.3% (2009年：24.8%)。本集團旨在與聲譽良好的客戶與供貨商維持長遠關係，以擴充其業務。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貸。按變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使本集團須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則使本集團須承擔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在2010年的所有銀行借款的借款利率是固定利率。

本公司對附屬公司的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其他與附屬公司的往來款項免息。本公司對附屬公司的利率按同期銀行利率確定。

(e)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和有價證券，透過已承諾信貸融資的足夠額度備有資金，和有能力結算市場持倉。本集團旨在透過維持可供動用已承諾信貸來維持資金的靈活性。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提取的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借貸餘額為人民幣2,135,720,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2,406,240,000元)。

經營主體持有的剩餘現金超過營運資本管理所需的餘額集中管理。管理層根據各經營主體對營運資本的需求分配剩餘現金。

下表顯示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負債，此乃按照相關的到期組別，根據由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在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 1年以下	本公司 1年以下
2010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剔除預收客戶款項)	2,128,135	1,890,197
2009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剔除預收客戶款項)	2,738,302	2,513,3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及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將會考慮宏觀經濟狀況，市場現行利率以及正常的經營現金流量情況，並必要時會考慮是否需要通過資本市場或銀行借貸進行融資。

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總負債除以總資產(均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計算。

	2010年	2009年
總負債	2,924,224	3,188,281
總資產	4,303,739	4,500,689
負債比率	68%	71%

3.3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按下列公允價值計量架構披露公允價值計量：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通過第3層的方法確定。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算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算和假設討論如下。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續)

(a) 建築合約完工百分比

本集團管理層估計建築合約的完工百分比。此等估計按工程師的知識及過往經驗，並參考截至結算日每份合約的已產生合約成本佔有關合約估計總成本的百分比作出。管理層於各結算日評估完工進度。若管理層估計的完工百分比提高5% (完工百分比不高於100%)，則本年確認的收入將增加人民幣71,364,000元；若管理層估計完工百分比降低5%，則本年確認收入將減少人民幣73,157,000元。

(b) 固定資產使用壽命

本集團的管理層決定其固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及有關折舊支出。此估計按性質及功能類似的資產實際可使用年限的過往經驗作出，可因技術改良及競爭者因應行業波動作出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

倘可使用年限短於過往的估計年期，或將撇銷或撇減技術上陳舊或已報廢或出售的非策略性資產，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支出。若管理層估計的固定資產使用壽命縮短5%，則本年度折舊支出將增加人民幣3,567,000元；若管理層估計的固定資產使用壽命延長5%，則本年度折舊支出將減少人民幣3,943,000元。

(c) 存貨淨現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是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至完工尚需發生的成本及銷售支出。此等估計根據現行市況、出售類似性質的貨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可能因市場情況變化而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定期復核存貨的市況並據此評估存貨撥備的充分性。若管理層評估的銷售價格降低10%，本集團將需要確認的存貨減值撥備為人民幣619,000元。

(d)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本集團的管理層決定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該計提政策如附註2.10.3所示。此估計按其客戶的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作出，並可能因客戶的財務狀況而引致重大變動。管理層定期復核債務人的結算狀況並據此評估應收賬款撥備的充分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內部報告來決定經營分部，評估其表現和分配資源，所述內部報告的方式與財務資料一致。

考慮不同的業務性質，本集團管理層確定五個經營分部：材料物流服務、高速公路服務區、智能交通服務、跨境運輸服務及太平立交。各經營分部提供不同的產品或服務。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給管理層關於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材料物流 服務	高速公路 服務區	智能交通 服務	跨境運輸 服務	太平立交	未分配	本集團
收入							
分部收入	4,552,968	447,195	783,916	261,578	129,360	—	6,175,017
分部間收入	(53,075)	—	(9,728)	—	—	—	(62,803)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499,893	447,195	774,188	261,578	129,360	—	6,112,214
經營溢利／(虧損)	75,800	35,630	8,346	16,429	102,263	(51,231)	187,237
折舊與攤銷	(11,570)	(32,494)	(5,512)	(28,318)	(12,965)	(1,106)	(91,965)
減值(撥備)／回撥	(19,539)	2,682	(4,684)	(5)	—	—	(21,546)
應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業績	—	1,418	(1,556)	121	—	2,359	2,342
所得稅(支出)／收益	(20,767)	(10,592)	(2,088)	(1,242)	(25,506)	18,104	(42,091)
分部資產合計	1,940,398	392,415	868,056	326,455	577,037	38,306	4,142,667
分部資產包括：							
聯營公司權益	—	2,568	782	28,776	—	31,767	63,893
合營企業權益	—	10,682	—	—	—	11,504	22,186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不包括 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32,809	73,749	2,607	30,634	1,259	7,796	148,854
分部負債合計	2,013,656	370,038	462,823	33,364	26,683	—	2,906,5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 分部報告 (續)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材料物流 服務	高速公路 服務區	智能交通 服務	跨境運輸 服務	太平立交	未分配	本集團
收入							
分部收入	4,737,490	415,286	744,635	248,018	110,738	—	6,256,167
分部間收入	(39,964)	(979)	(5,393)	—	—	—	(46,336)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4,697,526	414,307	739,242	248,018	110,738	—	6,209,831
經營(虧損)/溢利	(333,322)	50,955	12,278	23,444	86,013	(41,526)	(202,158)
折舊與攤銷	(8,840)	(22,850)	(5,620)	(26,254)	(11,498)	(2,529)	(77,591)
減值撥備	(473,518)	(1,208)	(3,493)	(39)	—	—	(478,258)
應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業績	—	425	47	(159)	—	1,422	1,735
所得稅收益/(支出)	102,738	(15,709)	(3,437)	(242)	(21,436)	(3,963)	57,951
分部資產合計	2,270,927	327,554	763,640	322,523	547,586	119,467	4,351,697
分部資產包括：							
聯營公司權益	—	1,668	4,822	28,656	—	30,010	65,156
合營企業權益	—	8,492	—	—	—	10,414	18,906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不包括 金融工具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87,488	37,832	3,948	30,348	25,922	1,820	187,358
分部負債合計	2,397,409	287,676	406,069	29,207	27,486	—	3,147,8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 分部報告 (續)

分部資產與總資產之間的調節如下：

	2010年	2009年
分部資產	4,142,667	4,351,69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7,713	148,79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359	200
	<u>4,303,739</u>	<u>4,500,689</u>
綜合資產負債表總資產	<u>4,303,739</u>	<u>4,500,689</u>

分部負債與總負債之間的調節如下：

	2010年	2009年
分部負債	2,906,564	3,147,847
應付即期所得稅	17,470	40,1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0	277
	<u>2,924,224</u>	<u>3,188,281</u>
綜合資產負債表總負債	<u>2,924,224</u>	<u>3,188,281</u>

除若干營業額來自於香港經營的跨境運輸服務外，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於中國內地營運。

	2010年	2009年
收入		
中國內地	5,902,570	6,016,557
香港	209,644	193,274
	<u>6,112,214</u>	<u>6,209,831</u>
	<u>6,112,214</u>	<u>6,209,83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 分部報告 (續)

非流動資產分佈如下：

	2010年	2009年
中國內地	735,904	686,616
香港	144,644	138,860
	880,548	825,47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7,713	148,79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359	200
綜合資產負債表非流動資產	1,041,620	974,468

來自同屬於一集團的外部客戶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036,482,000元(2009年：人民幣1,053,902,000元)超過本集團收入10%，此等收入來自材料物流服務、高速公路服務區和智能交通服務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固定資產

集團

	土地及樓宇	租賃物裝修	傢具、裝置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合計
2009年1月1日						
成本，如前報告	119,918	130,866	56,853	310,433	40,281	658,351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 (修改)的影響	53,614	—	—	—	—	53,614
成本，重述	173,532	130,866	56,853	310,433	40,281	711,965
累計折舊及減值，如前報告	(36,866)	(76,231)	(35,327)	(211,442)	—	(359,866)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 (修改)的影響	(8,841)	—	—	—	—	(8,841)
累計折舊及減值，重述	(45,707)	(76,231)	(35,327)	(211,442)	—	(368,707)
賬面淨值，重述	127,825	54,635	21,526	98,991	40,281	343,258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如前報告	83,052	54,635	21,526	98,991	40,281	298,485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 (修改)的影響	44,773	—	—	—	—	44,773
年初賬面淨值，重述	127,825	54,635	21,526	98,991	40,281	343,258
匯兌差額	(549)	(3)	(2)	(67)	—	(621)
添置	2,498	8,805	2,775	30,064	141,035	185,177
轉撥	17,030	3,435	50,069	—	(70,534)	—
轉撥至無形資產(附註8)	—	—	—	—	(53,765)	(53,765)
出售	—	(4,490)	(972)	(1,326)	—	(6,788)
折舊費用	(7,034)	(20,131)	(6,364)	(29,314)	—	(62,843)
年末賬面淨值	139,770	42,251	67,032	98,348	57,017	404,4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固定資產(續)

集團(續)

	土地及樓宇	租賃物裝修	傢具、裝置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合計
2009年12月31日						
成本，如前報告	139,364	129,419	103,036	318,640	57,017	747,476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 (修改)的影響	53,456	—	—	—	—	53,456
成本，重述	192,820	129,419	103,036	318,640	57,017	800,932
累計折舊及減值，如前報告	(43,183)	(87,168)	(36,004)	(220,292)	—	(386,647)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 (修改)的影響	(9,867)	—	—	—	—	(9,867)
累計折舊及減值，重述	(53,050)	(87,168)	(36,004)	(220,292)	—	(396,514)
賬面淨值，重述	139,770	42,251	67,032	98,348	57,017	404,4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固定資產(續)

集團(續)

	土地及樓宇	租賃物裝修	傢具、裝置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合計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如前報告	96,181	42,251	67,032	98,348	57,017	360,829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 (修改)的影響	43,589	—	—	—	—	43,589
年初賬面淨值，重述	139,770	42,251	67,032	98,348	57,017	404,418
匯兌差額	(1,343)	(31)	(17)	(2,274)	—	(3,665)
添置	3,704	4,077	8,640	27,011	99,912	143,344
轉撥自在建工程	85,342	36,269	3,759	—	(125,370)	—
轉撥至無形資產(附註8)	—	—	—	—	(1,671)	(1,671)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9)	(7,387)	—	—	—	—	(7,387)
出售	(143)	(729)	(587)	(1,841)	—	(3,300)
折舊費用	(8,332)	(26,308)	(10,604)	(30,556)	—	(75,800)
固定資產減值撥備	(1,354)	—	—	—	—	(1,354)
年末賬面淨值	210,257	55,529	68,223	90,688	29,888	454,585
2010年12月31日						
成本，如前報告	224,408	167,537	108,631	315,121	29,888	845,585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 (修改)的影響	42,249	—	—	—	—	42,249
成本，重述	266,657	167,537	108,631	315,121	29,888	887,834
累計折舊及減值，如前報告	(48,776)	(112,008)	(40,408)	(224,433)	—	(425,625)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 (修改)的影響	(7,624)	—	—	—	—	(7,624)
累計折舊及減值，重述	(56,400)	(112,008)	(40,408)	(224,433)	—	(433,249)
賬面淨值，重述	210,257	55,529	68,223	90,688	29,888	454,5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固定資產 (續)

公司

	樓宇	租賃物裝修	傢具、裝置 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合計
2009年1月1日						
成本	3,908	13,437	5,383	19,144	28,694	70,566
累計折舊	(681)	(11,858)	(3,753)	(12,552)	—	(28,844)
賬面淨值	3,227	1,579	1,630	6,592	28,694	41,722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27	1,579	1,630	6,592	28,694	41,722
添置	—	155	942	—	30,768	31,865
轉撥至無形資產(附註8)	—	—	—	—	(53,765)	(53,765)
折舊費用	(742)	(1,618)	(671)	(2,042)	—	(5,073)
年末賬面淨值	2,485	116	1,901	4,550	5,697	14,749
2009年12月31日						
成本	3,908	13,592	6,325	19,144	5,697	48,666
累計折舊	(1,423)	(13,476)	(4,424)	(14,594)	—	(33,917)
賬面淨值	2,485	116	1,901	4,550	5,697	14,749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485	116	1,901	4,550	5,697	14,749
添置	—	38	537	750	7,661	8,986
轉撥至無形資產(附註8)	—	—	—	—	(7,080)	(7,080)
折舊費用	(742)	(26)	(833)	(1,913)	—	(3,514)
固定資產減值	(1,354)	—	—	—	—	(1,354)
年末賬面淨值	389	128	1,605	3,387	6,278	11,787
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3,908	13,630	6,862	19,894	6,278	50,572
累計折舊及減值	(3,519)	(13,502)	(5,257)	(16,507)	—	(38,785)
賬面淨值	389	128	1,605	3,387	6,278	11,7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固定資產 (續)

由於若干位於高速公路服務區的樓宇由本集團建於由其他公司擁有的土地上，故本集團並無此等樓宇的所有權契據。本集團與有關公司以租賃或分租形式訂立協議，於有關樓宇的可使用年期使用此等土地。於2010年12月31日，此等樓宇的賬面淨值共約人民幣65,647,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44,880,000元)。

折舊費用其中人民幣56,947,000元(2009年：人民幣45,677,000元)在「銷售成本」中支銷，人民幣8,587,000元(2009年：人民幣4,035,000元)計入「銷售開支」，而人民幣10,266,000元(2009年：人民幣13,131,000元)則計入「行政開支」中。

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集團

本集團在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經重述)	1月1日 2009年 (經重述)
— 在中國內地持有 10至50年期限的租賃	100,445	103,593	106,017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變動如下：

	2010年	2009年
年初賬面淨值，如前報告	147,182	150,790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17(修改)的影響	(43,589)	(44,773)
年初賬面淨值，重述	103,593	106,01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投資(附註13)	(371)	—
攤銷	(2,457)	(2,424)
其他	(320)	—
年末賬面淨值	100,445	103,593

於2010年12月31日，資產淨值為人民幣89,285,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為申請對於本報告第51頁「重大訴訟或仲裁」項下披露之中國內地訴訟向被告名下財產進行訴訟保全而被凍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8. 無形資產

集團

	太平立交	商譽	計算機軟件	車輛牌照	合計
2009年1月1日					
成本	277,826	1,450	8,866	—	288,142
累計攤銷及減值	(97,913)	—	(6,179)	—	(104,092)
	<u>179,913</u>	<u>1,450</u>	<u>2,687</u>	<u>—</u>	<u>184,050</u>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79,913	1,450	2,687	—	184,050
匯兌差額	—	—	—	(1)	(1)
添置	—	—	884	1,297	2,181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6)	53,765	—	—	—	53,765
出售	—	—	(286)	—	(286)
攤銷	(10,734)	—	(1,590)	—	(12,324)
減值準備撥回	—	—	184	—	184
	<u>222,944</u>	<u>1,450</u>	<u>1,879</u>	<u>1,296</u>	<u>227,569</u>
2009年12月31日					
成本	331,591	1,450	9,433	1,296	343,770
累計攤銷及減值	(108,647)	—	(7,554)	—	(116,201)
賬面淨值	<u>222,944</u>	<u>1,450</u>	<u>1,879</u>	<u>1,296</u>	<u>227,56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8. 無形資產 (續)

集團 (續)

	太平立交	商譽	計算機軟件	車輛牌照	合計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22,944	1,450	1,879	1,296	227,569
匯兌差額	—	—	—	(158)	(158)
添置	—	—	684	4,826	5,510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6)	657	—	1,014	—	1,671
出售	—	—	(22)	—	(22)
攤銷	(12,545)	—	(1,163)	—	(13,708)
	<u>211,056</u>	<u>1,450</u>	<u>2,392</u>	<u>5,964</u>	<u>220,862</u>
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332,248	1,450	11,109	5,964	350,771
累計攤銷及減值	(121,192)	—	(8,717)	—	(129,909)
	<u>211,056</u>	<u>1,450</u>	<u>2,392</u>	<u>5,964</u>	<u>220,862</u>

攤銷額人民幣12,545,000元(2009年：人民幣10,737,000元)列入「銷售成本」中，人民幣1,163,000元(2009年：人民幣1,587,000元)則列入「行政開支」中。

商譽歸屬於高速公路服務區分部，其主要經營業務全部在中國內地運營。於年末進行了減值測試，該商譽並沒有出現重大減值。

車輛牌照歸屬於跨境交通服務分部，主要在香港地區運營。於年末進行了減值測試，該車輛牌照並沒有出現重大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8. 無形資產 (續)

公司

	太平立交	計算機軟件	合計
2009年1月1日			
成本	277,826	10,241	288,067
累計攤銷	(97,913)	(5,689)	(103,602)
賬面淨值	<u>179,913</u>	<u>4,552</u>	<u>184,465</u>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79,913	4,552	184,465
添置	—	926	926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6)	53,765	—	53,765
出售	—	(42)	(42)
攤銷	(10,734)	(1,910)	(12,644)
年末賬面淨值	<u>222,944</u>	<u>3,526</u>	<u>226,470</u>
2009年12月31日			
成本	331,591	11,125	342,716
累計攤銷	(108,647)	(7,599)	(116,246)
賬面淨值	<u>222,944</u>	<u>3,526</u>	<u>226,470</u>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22,944	3,526	226,470
添置	—	77	77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6)	657	6,423	7,080
攤銷	(12,545)	(1,584)	(14,129)
年末賬面淨值	<u>211,056</u>	<u>8,442</u>	<u>219,498</u>
2010年12月31日			
成本	332,248	17,666	349,914
累計攤銷	(121,192)	(9,224)	(130,416)
賬面淨值	<u>211,056</u>	<u>8,442</u>	<u>219,49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9. 投資物業－集團

	2010年	2009年
年初賬面淨值	5,834	4,864
匯兌差額	(488)	(15)
轉撥自固定資產(附註6)	7,387	—
於轉換日，固定資產公允價值與賬面淨值的差額 (包含在其他全面收益中)	2,843	—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包含在其他收益中)	3,001	985
	<u>18,577</u>	<u>5,834</u>
期末賬面淨值	<u>18,577</u>	<u>5,834</u>

(a) 投資物業位於香港，持有租賃年限為39年到44年。

(b) 投資物業每年在12月31日按公平值估值，即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估計的市值。

10. 附屬公司的投資－公司

	2010年	2009年
投資，按成本：		
— 非上市股份	441,433	441,43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862	3,862
	<u>445,295</u>	<u>445,29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附屬公司的投資－公司 (續)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應收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此金額沒有計劃且不大可能在未來年度收回。

以下為於2010年12月31日主要附屬公司的名單，全部為有限責任公司：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 已發行股本詳情	持有權益	
				直接	間接
廣東通驛高速公路服務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收費道路服務	人民幣100,000,000元	95.6%	—
廣東南粵物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貨運及運輸	人民幣10,000,000元	90.0%	10.0%
廣東南粵物流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建築及物流	人民幣100,000,000元	98.4%	1.6%
廣東新粵交通投資有限公司 (「廣東新粵」)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建築及物流包括 採購及銷售建築材料	人民幣60,000,000元	71.0%	—
廣東新路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廣告服務	人民幣33,000,000元	60.0%	40.0%
廣東泰誠諮詢顧問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顧問服務	人民幣1,000,000元	60.0%	40.0%
粵港汽車運輸聯營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	中國內地及香港客運 及貨運服務	港幣9,000,000元	62.0%	—
粵港汽車運輸聯營有限公司(廣州)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及香港客運 及貨運服務	港幣19,000,000元	62.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附屬公司的投資 — 公司 (續)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 已發行股本詳情	持有權益	
				直接	間接
廣東東方思維科技有限公司 (「廣東東方思維」)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軟件開發及管理	人民幣22,000,000元	51.0%	—
廣東金道達高速公路經濟 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收費道路服務	人民幣10,000,000元	5.0%	95.0%
廣東冠通高速公路路產 經營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收費道路服務	人民幣10,000,000元	—	97.0%
廣東新粵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建設及 機電工程服務	人民幣10,000,000元	—	85.0%
廣東路橋電子收費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開發 電子收費系統	人民幣30,000,000元	—	85.0%
深圳粵港汽車運輸有限公司 (「深圳粵港」)	中國內地	提供中國內地客運服務	港幣10,500,000元	—	100.0%
港通(香港)汽車運輸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中國內地及 香港客運服務	港幣500,000元	—	100.0%
粵港船務代理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香港運輸代理服務	港幣20,000元	—	1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附屬公司的投資－公司 (續)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 已發行股本詳情	持有權益	
				直接	間接
加成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在香港持有物業	港幣10,000元	—	100.0%
文錦渡巴士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香港客運服務	港幣100,000元	—	69.0%
重慶奧騰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軟件開發及管理	人民幣1,000,000元	—	51.0%
東方思維(河南)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軟件開發及管理	人民幣1,000,000元	—	51.0%
廣東粵利佳客運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	提供中國內地及 香港客運服務	港幣10,000元	—	70.0%
廣東粵利佳客運有限公司(廣州)	中國內地	提供中國內地及 香港客運服務	港幣3,500,000元	—	70.0%
廣東南粵物流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進出口貿易	港幣1,500,000元	100.0%	—
東莞市南粵佳富儲運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提供中國內地儲運服務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1. 聯營公司權益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年初	52,558	52,034	31,200	31,20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777	524	—	—
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4,040)	—	—	—
	<hr/>	<hr/>	<hr/>	<hr/>
年末	51,295	52,558	31,200	31,2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5,696	16,596	—	—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098)	(3,998)	—	—
	<hr/>	<hr/>	<hr/>	<hr/>
	63,893	65,156	31,200	31,200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於2010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權益，包括人民幣8,075,000元的商譽(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8,075,000元)。

於2010年12月31日及2009年12月31日，應收聯營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此金額沒有計劃且不大可能在未來年度收回。

本集團應佔主要聯營公司(全部均為非上市)權益如下：

名稱	註冊資本/ 已發行股本詳情	註冊成立 地點	於12月31日持有權益			
			2010年		2009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廣東佛達高速公路經濟 開發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中國內地	—	49.0%	—	49.0%
陸豐深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中國內地	—	45.0%	—	45.0%
廣東道路信息發展有限公司(附註a)	人民幣2,000,000元	中國內地	—	—	—	40.0%
跨境快線巴士管理有限公司	港幣199,000元	香港	—	23.9%	—	2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1. 聯營公司權益

名稱	註冊資本/ 已發行股本詳情	註冊成立 地點	於12月31日持有權益			
			2010年		2009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南方聯合產權交易中心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0,000,000元	中國內地	25.0%	—	25.0%	—
深圳文錦渡巴士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中國內地	—	20.0%	—	20.0%
廣東飛達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中國內地	30.0%	—	30.0%	—

附註a：本集團於2010年處置對廣東道路信息發展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

本集團應佔主要聯營公司(全部為非上市)的業績及其合計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利潤
2010年	141,396	89,807	96,021	2,777
2009年	146,958	93,282	89,304	5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2. 合營企業權益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年初	18,906	16,195	6,250	6,250
成立一家合營企業	—	1,500	—	—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579	1,211	—	—
獲取合營企業股息	(299)	—	—	—
年末	20,186	18,906	6,250	6,250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000	—	—	—
	22,186	18,906	6,250	6,250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非上市)的權益如下：

名稱	註冊資本／ 已發行股本詳情	註冊成立 地點	於2009年及2010年 12月31日持有權益	
			直接	間接
廣東中粵通油品經營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中國內地	20.8%	29.2%
廣東通驛雅途高速公路 出行服務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元	中國內地	—	50.0%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非上市)的業績及合計資產和負債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利潤
2010年	23,270	3,084	29,635	1,579
2009年	19,839	933	22,779	1,2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集團

	2010年	2009年
於1月1日	200	200
增加	3,159	—
於12月31日	3,359	200

本集團將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71,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出讓至殼牌新粵(佛山)瀝青有限公司(「殼牌佛山」)，換取了殼牌佛山6.05%股權。該土地使用權在出讓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159,000元。土地使用權大的評估增值收入記錄於其他收益(附註23)。

本集團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均以人民幣計值。

沒有財務資產已逾期或減值。

14. 遞延稅項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抵銷的金額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2個月內轉回的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773	18,950	2,915	2,916
— 12個月後轉回的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3,940	129,842	133,281	128,291
	<u>157,713</u>	<u>148,792</u>	<u>136,196</u>	<u>131,20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2個月後將償還 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90)	(277)	—	—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u>157,523</u>	<u>148,515</u>	<u>136,196</u>	<u>131,20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遞延稅項 (續)

遞延所得稅賬的總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年初	148,515	28,285	131,207	15,278
記入利潤表中(附註25)	9,006	120,226	4,989	115,929
匯兌差額	2	4	—	—
年末	<u>157,523</u>	<u>148,515</u>	<u>136,196</u>	<u>131,207</u>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沒有計入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結餘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集團					公司					
	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	存貨減值 撥備	建造合約 減值撥備	固定資產 減值準備	預提 費用	應收款項 合計	存貨減值 減值撥備	存貨減值 撥備	減值準備	預提費用	合計
2009年1月1日	10,330	919	404	—	19,543	31,196	8,925	919	—	5,434	15,278
記入/(轉回)利潤表中	118,593	—	(83)	—	452	118,962	118,447	—	—	(2,518)	115,929
2009年12月31日	128,923	919	321	—	19,995	150,158	127,372	919	—	2,916	131,207
記入利潤表中	4,098	—	672	339	3,417	8,526	4,650	—	339	—	4,989
2010年12月31日	<u>133,021</u>	<u>919</u>	<u>993</u>	<u>339</u>	<u>23,412</u>	<u>158,684</u>	<u>132,022</u>	<u>919</u>	<u>339</u>	<u>2,916</u>	<u>136,19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遞延稅項 (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集團			公司	
	加速稅項 折舊	一家附屬公司 股息分派計劃	合計		
2009年1月1日	(483)	(2,428)	(2,911)		—
於利潤表中轉回	202	1,062	1,264		—
匯兌差額	4	—	4		—
	<u> </u>				
2009年12月31日	(277)	(1,366)	(1,643)		—
於利潤表中轉回	85	395	480		—
匯兌差額	2	—	2		—
	<u> </u>				
2010年12月31日	(190)	(971)	(1,161)		—
	<u> </u>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結轉的稅項虧損約人民幣58,810,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50,737,000元)。由於未能確認有關稅務利益是否能夠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故尚未確認上述稅項虧損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9,759,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8,459,000元)。於2010年12月31日，將於5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約人民幣8,512,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7,343,000元)，剩餘的稅項虧損將可無限期結轉。

於2010年12月31日，並無其他重大未計提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5. 存貨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材料	236,909	270,061	213,462	261,170
零部件、貨品及其他	56,627	54,593	1,751	1,042
減：存貨減值撥備	(3,677)	(3,677)	(3,677)	(3,677)
	<u> </u>	<u> </u>	<u> </u>	<u> </u>
	289,859	320,977	211,536	258,535
	<u> </u>	<u> </u>	<u> </u>	<u> </u>

存貨成本中確認為開支並列入「銷售成本」的金額共約人民幣4,354,543,000元(2009年：人民幣4,498,15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6. 應收建築合約客戶款項－集團

	2010年	2009年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	3,439,544	3,441,892
減：迄今進度款	(3,159,579)	(3,213,607)
建造合約減值撥備	(6,621)	(2,139)
	<hr/>	<hr/>
	273,344	226,146
	<hr/> <hr/>	<hr/> <hr/>

於2010年12月31日，客戶持有的工程合約保證金(包括在附註17所載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71,586,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78,829,000元)。

於2010年12月31日，預收客戶工程合約款項(包括在附註20所載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93,386,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80,181,000元)。

應收關聯方建築合約客戶款項如下：

	2010年	2009年
應收建築合約客戶款項		
－同系附屬公司	89,031	118,582
－同系聯營公司	2,161	6,149
－聯營公司	—	175
	<hr/>	<hr/>
	91,192	124,906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350,698	503,179	199,261	285,084
應收票據(附註b)	32,384	82,834	32,384	82,834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c)	167,894	127,341	36,049	31,555
預付款項(附註d)	127,721	315,102	104,877	247,508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e)	338,120	455,821	452,545	606,710
	1,016,817	1,484,277	825,116	1,253,6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近。

(a) 貿易應收款項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貿易應收款項	384,410	546,720	230,709	324,159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3,712)	(43,541)	(31,448)	(39,075)
	350,698	503,179	199,261	285,084

本集團旗下公司各有不同的信貸政策，視乎其營業市場及業務的要求而定。就材料物流服務業務和智能交通服務業務而言，客戶會保留貿易應收款項的若干百分比作為質量保證，並於有關工程項目結算時償還該筆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a) 貿易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三個月內	196,450	301,607	100,950	161,600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92,730	107,974	87,726	92,601
六個月至一年內	28,588	55,201	6,087	22,321
一年至兩年內	20,835	34,301	4,152	14,648
兩年至三年內	10,729	20,557	4,587	9,832
三年以上	35,078	27,080	27,207	23,157
	384,410	546,720	230,709	324,159

(b) 應收票據

於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應收票據到期日為六個月內。

(c) 其他應收款項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其他應收款項	208,390	165,977	68,961	66,989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40,496)	(38,636)	(32,912)	(35,434)
	167,894	127,341	36,049	31,5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c) 其他應收款項 (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三個月內	64,681	67,600	9,734	26,024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19,947	9,619	37	677
六個月至一年內	24,450	13,280	5,871	2,224
一年至兩年內	41,620	43,393	17,160	36,515
兩年至三年內	39,876	18,992	36,159	65
三年以上	17,816	13,093	—	1,484
	208,390	165,977	68,961	66,989

(d) 預付款項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預付款項	591,454	750,082	568,610	682,488
減：預付款項減值撥備	(463,733)	(434,980)	(463,733)	(434,980)
	127,721	315,102	104,877	247,508

預付款項主要為購買存貨，包括建築工程材料的定金。

減值撥備主要針對向唐山鋼材供應商支付的預付賬款而計提，本集團已向這些供應商提起法律訴訟，詳情參見51頁「重大訴訟或仲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e) 應收關聯方款項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貿易應收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205,213	140,106	118,830	62,138
— 同系聯營公司	43,883	4,900	36,325	916
— 附屬公司	—	—	55,594	14,497
— 聯營公司	10,000	1,520	—	—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7,411)	(10,443)	(1,761)	(1,761)
	251,685	136,083	208,988	75,790
其他應收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63,238	17,752	21,603	4,545
— 同系聯營公司	12,001	1,324	—	—
— 附屬公司	—	—	215,146	229,518
— 聯營公司	95	107	95	95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796)	(3,088)	—	—
	73,538	16,095	236,844	234,1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e) 應收關聯方款項 (續)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預付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12,339	302,706	5,182	295,231
— 同系聯營公司	143	103	—	—
— 附屬公司	—	—	1,531	1,531
— 聯營公司	415	834	—	—
	<u>12,897</u>	<u>303,643</u>	<u>6,713</u>	<u>296,762</u>
合計				
— 同系附屬公司	280,790	460,564	145,615	361,914
— 同系聯營公司	56,027	6,327	36,325	916
— 附屬公司	—	—	272,271	245,546
— 聯營公司	10,510	2,461	95	95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9,207)	(13,531)	(1,761)	(1,761)
	<u>338,120</u>	<u>455,821</u>	<u>452,545</u>	<u>606,710</u>

於2010年12月31日，除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187,733,000元按年加權平均利率4.42厘計息(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171,322,000元按加權平均年利率4.52厘計息)外，於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應收關聯方款項均為無抵押且不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e) 應收關聯方款項 (續)

應收本集團及本公司關聯方款項中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三個月內	169,008	78,625	149,955	54,755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2,662	3,684	2,383	191
六個月至一年內	44,580	15,653	37,858	10,390
一年至兩年內	14,862	23,306	8,341	6,176
兩年至三年內	16,530	4,789	6,176	—
三年以上	11,454	20,469	6,036	6,039
	259,096	146,526	210,749	77,551

應收本集團及本公司關聯方款項中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三個月內	34,800	8,011	38,160	54,557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5,508	2,114	7,683	4,056
六個月至一年內	20,491	734	15,021	85,472
一年至兩年內	9,992	1,104	122,006	62,008
兩年至三年內	317	1,833	34,912	19,684
三年以上	4,226	5,387	19,062	8,381
	75,334	19,183	236,844	234,1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f) 信貸質量分析

管理層會定期根據客商的歷史償付記錄、超過信用期尚未償付的時間長短、財務實力以及該應收款項是否存在貿易糾紛的情況，總體及單獨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應收關聯方及第三方，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信用期內的	352,003	404,311	231,367	248,848
逾期但無減值	271,402	298,714	204,991	191,311
逾期且已減值	52,485	73,055	37,484	44,385
貿易應收款項 及應收票據總計	675,890	776,080	473,842	484,544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41,123)	(53,984)	(33,209)	(40,836)
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淨值	634,767	722,096	440,633	443,708

逾期但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涉及最近沒有拖欠還款記錄的客戶。此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三個月內	57,248	74,060	51,922	47,780
三個月以上	214,154	224,654	153,069	143,531
	271,402	298,714	204,991	191,3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f) 信貸質量分析 (續)

逾期且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涉及近期無償還能力或有重大財務困難的客戶，已按預期不能回收部分計提壞賬撥備。此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三個月內	315	4,488	—	4,467
三個月以上	52,170	68,567	37,484	39,918
	<u>52,485</u>	<u>73,055</u>	<u>37,484</u>	<u>44,385</u>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及第三方，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信用期內的	169,986	113,647	256,029	268,235
逾期及部分減值	113,738	71,513	49,776	32,912
	<u>283,724</u>	<u>185,160</u>	<u>305,805</u>	<u>301,147</u>
其他應收款項總計				
減：減值撥備	(42,292)	(41,724)	(32,912)	(35,434)
	<u>241,432</u>	<u>143,436</u>	<u>272,893</u>	<u>265,713</u>
其他應收款項－淨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f) 信貸質量分析 (續)

逾期且已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涉及近期無償還能力或有重大財務困難的客戶，已按預期不能回收部分計提壞賬撥備。此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三個月內	617	5,046	—	4,771
三個月以上	113,121	66,467	49,776	28,141
	<u>113,738</u>	<u>71,513</u>	<u>49,776</u>	<u>32,912</u>

編製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並加以密切監督的目的，乃為儘量減低任何與應收賬款有關的信貸風險。管理層考慮大多數的應收款項均在長期交易歷史中全數獲得履行，同時參考相應的違約歷史的情況，認為計提的減值撥備能夠充分覆蓋該等信貸風險。

(g)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	1,523,627	1,972,592	1,354,970	1,764,941
港幣	40,338	42,373	—	—
	<u>1,563,965</u>	<u>2,014,965</u>	<u>1,354,970</u>	<u>1,764,94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h)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年初	(530,688)	(54,082)	(511,250)	(38,219)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8,960)	(482,940)	(28,754)	(478,413)
年內列為未能收回的				
應收款項撇銷	150	1,034	—	485
未用金額轉回	12,350	5,300	10,150	4,897
	<u> </u>	<u> </u>	<u> </u>	<u> </u>
年末	(547,148)	(530,688)	(529,854)	(511,250)
	<u> </u>	<u> </u>	<u> </u>	<u> </u>

對已減值應收款項撥備的設立和撥回已包括在利潤表中的「行政開支」(附註21)。在該賬戶中扣除的數額一般會在預期無法收回現金時撇銷。

上表已包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所有類別的減值資產。

在報告日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計)	金額
於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	417,642	417,642

普通股的法定數目總額為417,641,877股(2009年：417,641,877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元。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全數繳足。

19. 其他儲備

集團	資本儲備 (附註a)	合併儲備 (附註b)	股本溢價	法定盈餘儲備 (附註c)	企業發展基金 (附註d)	重估儲備	匯兌差額	安全基金儲備 (附註e)	合計
2009年1月1日結餘	14,694	(167,594)	283,639	170,814	53,753	3,836	(22,908)	—	336,234
匯兌差額	—	—	—	—	—	—	(380)	—	(380)
保留溢利撥款	—	—	—	7,256	—	—	—	—	7,256
2009年12月31日結餘	<u>14,694</u>	<u>(167,594)</u>	<u>283,639</u>	<u>178,070</u>	<u>53,753</u>	<u>3,836</u>	<u>(23,288)</u>	<u>—</u>	<u>343,110</u>
匯兌差額	—	—	—	—	—	—	(4,923)	—	(4,923)
投資物業重估增值	—	—	—	—	—	1,763	—	—	1,763
其他儲備的增加	—	—	—	—	—	—	—	655	655
保留溢利撥款	—	—	—	20,378	—	—	—	—	20,378
2010年12月31日結餘	<u>14,694</u>	<u>(167,594)</u>	<u>283,639</u>	<u>198,448</u>	<u>53,753</u>	<u>5,599</u>	<u>(28,211)</u>	<u>655</u>	<u>360,98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其他儲備 (續)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反映母公司豁免債務產生的收益。

(b)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按附註2.2所載對受共同控制實體之間進行交易的企業合併應用合併會計法而產生的淨影響。

(c)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內地法例及本公司和其若干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年分派股東應佔溢利時，本公司和其若干附屬公司須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本地法定賬目，提取其股東應佔溢利的至少10%撥入本地法定儲備基金(除非法定盈餘儲備已達到本公司及其該等附屬公司註冊股本的50%)，在未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前，此等儲備不得用作其建立原意以外的其他用途，亦不得以現金股息作出分派。

倘法定儲備不足以抵銷本公司及其該等附屬公司往年錄得的任何虧損，則本年度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於分配款項撥入法定儲備基金前，須用以抵銷有關虧損。

(d) 企業發展基金

根據中國內地法例及若干集團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獲有關機關批准後，可設立企業發展基金以增加資本，而有關集團公司的董事可全權決定對該基金的撥款。

(e) 安全基金儲備

根據中國內地的相關的法律和規定，本集團內從事交通運輸的附屬公司需按相關年度運輸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安全基金儲備。由於在計提時集團尚無法律義務支付該筆費用，故該安全基金計入權益中作為儲備的一部分。該儲備可用於運輸安全方面的改善，不可分配給股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其他儲備 (續)

(f) 可供分配儲備

股息將從本集團可供分配儲備中分派。可供分配儲備相當中國公認會計準則(「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儲備及香港財務準則釐定的儲備的較低者。於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可供分配儲備為本公司於年末保留溢利約為人民幣103,923,000元(於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累計虧損，約為人民幣17,464,000元)(註釋19(g))。

(g) 本公司的其他儲備及保留溢利／(累計虧損)變動如下：

	資本儲備	股本溢價	其他儲備		安全基金 儲備	合計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法定盈餘 儲備				
2009年1月1日結餘	8,249	283,639	108,553	—	400,441	255,576	
本年度虧損	—	—	—	—	—	(227,686)	
保留溢利撥款	—	—	(169)	—	(169)	169	
2008年股息	—	—	—	—	—	(45,523)	
2009年12月31日結餘	8,249	283,639	108,384	—	400,272	(17,464)	
本年度溢利	—	—	—	—	—	179,078	
保留溢利撥款	—	—	16,762	—	16,762	(16,762)	
其他儲備增加	—	—	—	3	3	—	
2010年股息	—	—	—	—	—	(40,929)	
2010年12月31日結餘	8,249	283,639	125,146	3	417,037	103,9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721,519	793,354	406,923	449,824
應付票據(附註b)	705,783	1,583,579	705,783	1,583,579
預收客戶款項	338,256	243,335	24,358	30,298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c)	366,704	281,230	209,487	167,879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d)	774,302	246,349	939,430	411,912
	2,906,564	3,147,847	2,285,981	2,643,492
減：非流動部份(附註e)	(178,803)	(136,383)	—	—
流動部份	2,727,761	3,011,464	2,285,981	2,643,492

(a)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三個月內	569,872	676,222	328,113	421,080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	45,963	34,162	38,901	19,310
六個月至一年內	23,935	46,771	14,716	3,383
一年至兩年內	51,767	10,704	21,108	1,938
兩年至三年內	5,981	8,637	1,332	1,795
三年以上	24,001	16,858	2,753	2,318
	721,519	793,354	406,923	449,824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b) 應付票據

本集團及本公司應付票據到期日為六個月內，並按年利率介乎0至7.80厘計息(2009年：年利率為0至7.50厘)。

(c)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149,348	135,102	140,803	131,165
其他應付款項*	217,356	146,128	68,684	36,714
	366,704	281,230	209,487	167,879

*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供貨商的質量保證金、預提費用以及預提員工福利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d) 應付關聯方款項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貿易應付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327,309	74,590	283,658	33,568
— 同系聯營公司	3,846	952	2,563	350
— 附屬公司	—	—	43,303	40,553
	331,155	75,542	329,524	74,471
預收客戶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423,985	140,238	361,683	75,234
— 同系聯營公司	16,188	25,643	9,743	24,575
— 聯營公司	—	329	—	—
	440,173	166,210	371,426	99,809
其他應付款項				
— 母公司	984	1,312	984	1,312
— 同系附屬公司	1,589	3,186	1,547	1,347
— 同系聯營公司	5	—	—	—
— 聯營公司	396	99	—	—
— 附屬公司	—	—	235,949	234,973
	2,974	4,597	238,480	237,632
合計				
— 母公司	984	1,312	984	1,312
— 同系附屬公司	752,883	218,014	646,888	110,149
— 同系聯營公司	20,039	26,595	12,306	24,925
— 附屬公司	—	—	279,252	275,526
— 聯營公司	396	428	—	—
	774,302	246,349	939,430	411,9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d) 應付關聯方款項 (續)

於2010年12月31日，除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人民幣229,435,000元按年利率0.36厘計息(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234,745,000元按年利率0.36厘計息)外，於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付關聯方款項均為無抵押且不計息。

本集團及本公司應付關聯方款項中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三個月內	289,647	34,381	296,226	31,531
三個月至六個月	5,617	7,049	1,249	—
六個月至一年內	10,158	6,941	3,060	17,114
一年至兩年內	11,006	13,531	4,393	21,357
兩年至三年內	5,226	6,698	20,339	1,466
三年以上	9,501	6,942	4,257	3,003
	331,155	75,542	329,524	74,471

(e) 非流動部份

非流動部份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向第三方預收部分服務區合約分包租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包括在銷售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的分析如下：

	2010年	2009年 (經重述)
扣除／(轉回)		
銷售存貨成本	4,354,543	4,498,153
建築合約銷售成本	642,212	605,410
運輸費用	229,961	286,493
營業稅金及附加	53,049	53,684
固定資產折舊	75,800	62,84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2,457	2,424
無形資產攤銷	13,708	12,324
出售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虧損	1,545	6,840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22)	276,655	225,015
經營租賃開支	74,446	62,597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撥回	—	(184)
固定資產減值撥備	1,354	—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a)	15,710	477,338
建築合約減值撥備	4,482	1,104
核數師酬金	4,098	3,757
研發成本	7,197	9,425
	<u>4,354,543</u>	<u>4,498,153</u>

附註a： 2009年度壞賬撥備主要來自對鋼材供應商的預付款項，主要因為其無法按照合同的規定，向本集團提供貨物。

22. 僱員福利開支

	2010年	2009年
工資及薪金	221,284	166,631
退休計劃供款及界定供款計劃	13,078	12,234
福利及其他開支	42,293	46,150
	<u>276,655</u>	<u>225,015</u>
平均僱員人數	<u>3,467</u>	<u>3,62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僱員福利開支 (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名董事和監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退休計劃的 僱主供款	合計
董事				
劉洪先生(h)	—	491	18	509
王衛兵先生	—	494	18	512
陸亞興先生(k)	—	—	—	—
陳國章先生(i和k)	—	—	—	—
蔡叢華先生(j和k)	—	—	—	—
曾剛強先生	—	343	18	361
劉少波先生	60	—	—	60
桂壽平先生	60	—	—	60
彭曉雷先生	60	—	—	60
鄧崇正先生	—	885	10	895
蔡小駒先生(k)	—	—	—	—
魯茂好先生	—	427	15	442
鄭任發先生(d和k)	—	—	—	—
曹曉峰先生(d和k)	—	—	—	—
監事				
李輝女士	—	235	18	253
饒鋒生先生	—	407	18	425
張莉女士	—	259	18	277
陳楚宣先生(b和k)	—	—	—	—
肖麗女士(b和k)	—	—	—	—
成卓女士	48	—	—	48
周潔德女士	48	—	—	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2. 僱員福利開支 (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續)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名董事和監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袍金	薪金	退休計劃的 僱主供款	合計
董事				
劉洪先生(h)	—	5	—	5
王衛兵先生	—	452	17	469
劉偉先生(c和k)	—	—	—	—
陸亞興先生(k)	—	—	—	—
黃國宣先生(c和k)	—	—	—	—
陳國章先生(i和k)	—	—	—	—
曾剛強先生	—	315	15	330
劉少波先生	60	—	—	60
桂壽平先生	60	—	—	60
彭曉雷先生	60	—	—	60
蘇永東先生(g)	—	320	13	333
鄧崇正先生	—	898	—	898
蔡小駒先生(k)	—	—	—	—
魯茂好先生	—	452	17	469
鄭任發先生(d和k)	—	—	—	—
曹曉峰先生(d和k)	—	—	—	—
監事				
凌平女士(a和k)	—	—	—	—
李輝女士	—	232	14	246
陳砥礪先生(a和k)	—	—	—	—
饒鋒生先生	—	360	16	376
範新彩女士(e)	—	73	3	76
張莉女士(f)	—	61	4	65
陳楚宣先生(b和k)	—	—	—	—
肖麗女士(b和k)	—	—	—	—
成卓女士	48	—	—	48
周潔德女士	48	—	—	48

22. 僱員福利開支 (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續)

附註：

- (a) 於2009年3月3日辭職。
- (b) 於2009年3月3日委任。
- (c) 於2009年6月19日辭職。
- (d) 於2009年6月19日委任。
- (e) 於2009年9月29日辭職。
- (f) 於2009年9月29日委任。
- (g) 於2009年12月29日辭職。
- (h) 於2009年12月29日委任。
- (i) 於2010年6月25日辭職。
- (j) 於2010年6月25日委任。
- (k) 以上董事及監事同時服務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母公司，由於無法進行合理的分配，所以這些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均由本公司之母公司承擔。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三位(2009年：三位)董事，他們的薪酬在上文呈報的分析中反映。本年度支付予其餘兩位(2009年：兩位)人士的薪酬如下：

	2010年	2009年
薪金及其他津貼	1,266	1,144
獎金	190	197
退休計劃的僱主供款	28	28
	<hr/>	<hr/>
	1,484	1,369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其他收益

	2010年	2009年
租金收入	3,078	2,855
利息收入	4,754	3,841
政府補貼*	4,051	1,880
增值稅退款	1,720	2,687
補償收入	—	20,226
土地使用權評估增值(附註13)	2,788	—
投資物業重估增值	3,001	985
其他	9,150	9,981
	<u>28,542</u>	<u>42,455</u>

* 政府補貼是關於智能交通設備研發的財政資助。

24. 財務成本

	2010年	2009年
利息費用：		
— 銀行借貸	6,270	19,959
— 應付票據	22,682	14,509
	<u>28,952</u>	<u>34,46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所得稅支出／(收益)

除廣東東方思維、廣東新粵和深圳粵港外，所有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及25%的稅率計算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廣東東方思維和廣東新粵被有關政府機關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可按稅率15%繳納企業所得稅。深圳粵港位於深圳經濟特區，可按22%繳納企業所得稅(2009年：20%)。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子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並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作出撥備(2009年：16.5%)。

自綜合利潤表計入／(扣除)的所得稅支出／(收益)額如下：

	2010年	2009年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342	—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50,755	62,275
遞延所得稅(附註14)	<u>(9,006)</u>	<u>(120,226)</u>
所得稅支出／(收益)	<u><u>42,091</u></u>	<u><u>(57,951)</u></u>

本集團就除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與本集團內各公司採用實際稅率而應產生之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2010年	2009年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虧損)	<u><u>160,627</u></u>	<u><u>(234,891)</u></u>
按本集團各公司適用的稅率計算的稅項	38,621	(61,419)
使用早前未確認之稅損	(881)	(503)
無須課稅之收益	(1,980)	(2,242)
不可扣稅之費用	5,169	5,978
其他	<u>1,162</u>	<u>235</u>
所得稅支出／(收益)	<u><u>42,091</u></u>	<u><u>(57,951)</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的數額為人民幣179,078,000元，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在本公司財務報表中處理的數額為人民幣227,686,000元。

2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2010年	2009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112,002</u>	<u>(190,399)</u>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計)	<u>417,642</u>	<u>417,642</u>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每股人民幣)	<u><u>0.27</u></u>	<u><u>(0.46)</u></u>

年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28. 股息

2010年支付了第一期股息為人民幣40,929,000元(每股人民幣0.0980元)。2008年的股息在2009年內支付，為人民幣45,523,000元(每股人民幣0.109元)。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末期股息(扣除稅項前)為每股人民幣0.066元，合計為人民幣27,560,000元。此等股息將於2011年6月8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本財務報表未反映此項應付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營運活動所得現金

	2010年	2009年
本年度溢利／(虧損)	118,536	(176,940)
所得稅支出／(收益)	42,091	(57,951)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5,710	477,338
建築合約減值撥備	4,482	1,104
固定資產減值撥備	1,354	—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轉回	—	(184)
固定資產折舊	75,800	62,18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2,457	3,085
無形資產攤銷	13,708	12,324
出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虧損	1,545	6,840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收益	(3,001)	(98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	(2,342)	(1,735)
利息收入	(4,754)	(3,841)
財務成本	28,952	34,468
計提安全基金儲備	867	—
土地使用權評估增值	(2,788)	—
	292,617	355,705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31,118	575,600
建築合約結餘	(51,680)	(71,69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448,994	(132,526)
受限資金	7,092	4,83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4,984)	136,058
匯兌差異	(2,767)	—
	460,390	867,9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b) 現金流量表所列出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2010年	2009年
賬面淨值	3,642	7,074
出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虧損	(1,545)	(6,840)
出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	<u>2,097</u>	<u>234</u>

(c)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銀行及手頭現金	1,642,308	1,442,821	1,343,133	1,104,580
三個月內到期的定期銀行存款	39,791	52,000	—	—
現金及銀行存款	<u>1,682,099</u>	<u>1,494,821</u>	<u>1,343,133</u>	<u>1,104,580</u>
減：受限資金*	(183,292)	(7,384)	(183,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498,807</u>	<u>1,487,437</u>	<u>1,160,133</u>	<u>1,104,580</u>

* 於2010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1.83億元的定期存款作為申請對於本報告51頁「重大訴訟或仲裁」項下披露之中國訴訟向被告名下財產進行訴訟保全而被凍結的保證金。該定期存款年利率為2.25厘。其他的受限資金指本集團出具的銀行承兌票據而需保留的銀行餘額，將會在銀行承兌票據到期日解除，其年利率為0.36厘。

於2010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0.01厘至0.36厘(2009年12月31日：0.01厘至0.36厘)。

於2010年12月31日，三個月內到期的定期銀行存款的實際年利率為0.05厘至2.25厘(2009年12月31日：0.05厘至1.71厘)。

上述部分銀行存款存放於國有銀行(附註31(c)(ii))。

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及將銀行結存及現金匯至中國境外均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d)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集團		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人民幣	1,612,574	1,454,431	1,342,039	1,099,369
港幣	67,126	35,736	1,094	5,211
美元	2,399	4,654	—	—
	<u>1,682,099</u>	<u>1,494,821</u>	<u>1,343,133</u>	<u>1,104,580</u>

30. 承擔－集團

(a)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如下：

	2010年	2009年
固定資產		
－已簽約但未撥備	<u>37,909</u>	<u>57,998</u>

(b) 高速公路服務區管理合約的經營租賃

本集團自若干同系附屬公司(均為高速公路營辦商)分包高速公路服務區管理的權利。根據有關合約，本集團於分包期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分包費。

於年末，本集團與同系附屬公司訂立的該等高速公路服務區管理合約未來最低付款總額如下：

	2010年	2009年
一年以內	55,379	50,858
一到五年內	276,897	255,160
五年以上	542,460	547,066
	<u>874,736</u>	<u>853,08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承擔－集團 (續)

(c)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

本集團擁有的太平立交建於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廣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土地上。根據於2000年6月15日訂立的協議，本集團有權免費使用此土地至2027年6月30日止。根據於2005年2月7日訂立的補充協議，上述安排已改作一項經營租賃，租期由2004年11月25日至2024年11月25日止，每年租金約為人民幣616,000元。

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未來土地及樓宇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0年	2009年
一年以內	3,358	4,052
一到五年內	4,443	4,553
五年以上	5,483	6,097
	<u>13,284</u>	<u>14,702</u>

(d) 未來經營租賃收入

本集團將一些高速公路服務區整體或部分分包予第三方。根據有關合約，本集團於分包期向第三方收取租金。

根據租賃合同，關於高速公路服務區未來最低可實現的經營租賃收入如下：

	2010年	2009年
一年以內	159,470	100,686
一到五年內	494,763	334,416
五年以上	1,009,303	614,499
	<u>1,663,536</u>	<u>1,049,60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年內本集團與母公司及其關聯實體(包括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如下：

a) 關聯方交易

i) 收入

材料物流服務：

- 同系附屬公司
- 同系聯營公司
- 聯營公司

2010年	2009年
1,682,296	868,932
515,209	—
—	3,512
2,197,505	872,444

高速公路服務區：

- 母公司
- 同系附屬公司
- 同系聯營公司

2	88
2,305	558
1,417	631
3,724	1,277

智能交通服務：

- 同系附屬公司
- 同系聯營公司
- 聯營公司

351,879	184,324
61,021	5,265
6,667	18
419,567	189,607
2,620,796	1,063,3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關聯方交易 (續)

a) 關聯方交易 (續)

ii) 購買材料及服務

購買材料：

— 同系附屬公司

購買服務：

— 向同系聯營公司支付有關徵收通行費收入的管理費

建築服務：

— 同系附屬公司

— 同系聯營公司

— 聯營公司

iii) 向同系附屬公司租賃辦公室、土地及倉庫

	2010年	2009年
	533,722	93,947
	4,200	4,200
	1,080	27,208
	4,253	408
	—	2,023
	5,333	29,639
	543,255	127,786
	1,553	1,7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關聯方交易 (續)

a) 關聯方交易 (續)

	2010年	2009年
iv) 管理高速公路服務區的承包費用		
— 同系附屬公司	57,081	46,704
— 同系聯營公司	5,246	3,124
— 聯營公司	—	1,134
	<u>62,327</u>	<u>50,962</u>
v)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 薪金	6,777	5,034
— 不定額獎金	190	197
— 退休計劃的僱主供款	250	213
	<u>7,217</u>	<u>5,444</u>

b) 關聯方交易結餘

	2010年	2009年
應收建築合約客戶款項(附註16)	<u>91,192</u>	<u>124,906</u>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17)		
— 貿易性質	264,582	439,726
— 非貿易性質	73,538	16,095
	<u>338,120</u>	<u>455,821</u>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20)		
— 貿易性質	771,328	241,752
— 非貿易性質	2,974	4,597
	<u>774,302</u>	<u>246,349</u>

截至年底的關聯方結餘為無抵押及免息。

於2010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主要是為／由關聯方代扣代繳的若干稅項及保險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關聯方交易 (續)

c) 其他國有企業的額外信息

本公司受母公司控制，且最終受中國政府(控制著大部分中國內地生產性質資產與實體)所控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的披露」)，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母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同系聯營公司和聯營公司除外)亦定義為本公司的關聯方(「其他國有企業」)。

對於高速公路服務區業務、太平立交業務及跨境運輸業務，本集團可能與國有企業的僱員進行著大量交易，且此等僱員與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家族成員參與公司業務。此等交易乃按與適用於所有客戶一致的條款以現金結算。由於本集團於其高速公路服務區、太平立交業務及跨境運輸業務所進行的零售交易的大量性和普遍性，故本集團無法釐定此等交易的總額以作披露。因此，下文披露的收入並不包括向關聯方作出的零售銷售及自關聯方收取的通行費及運輸費收入。管理層相信，有關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的有意義數據已經作出充分披露。

(i) 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重大交易

	2010年	2009年
收入		
— 材料物流服務	1,765,214	3,100,966
— 高速公路服務區	138,685	133,946
— 智能交通服務	96,439	502,680
	<u>2,000,338</u>	<u>3,737,592</u>
購買材料	<u>1,437,095</u>	<u>1,805,717</u>
購買固定資產	<u>42,597</u>	<u>95,132</u>
購買服務	<u>17,561</u>	<u>76,148</u>
向國有銀行收取的利息收入	<u>4,548</u>	<u>3,784</u>
向國有銀行支付的利息費用	<u>28,407</u>	<u>34,33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關聯方交易 (續)

c) 其他國有企業的額外信息 (續)

(ii) 與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結餘

	2010年	2009年
包括於以下項目的應收其他國有企業款項：		
— 應收建築合約客戶款項	188,501	91,643
— 貿易應收款項	291,832	317,256
— 其他應收款項	91,897	42,528
— 預付款項	32,884	114,377
	<u>605,114</u>	<u>565,804</u>

應收其他國有企業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2010年	2009年
包括於以下項目的應付其他國有企業款項：		
— 貿易應付款項	240,317	157,839
— 應付票據	373,444	665,239
— 預收客戶款項	295,580	165,991
— 其他應付款項	72,432	26,555
	<u>981,773</u>	<u>1,015,624</u>

除應付票據(附註20(b))外，應付其他國有企業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

	2010年	2009年
國有銀行存款	<u>1,676,876</u>	<u>1,423,58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或然負債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09年12月31日：無)。

33. 期後事項

於2010年9月17日，本公司與廣東交通實業投資公司(「廣東交通」)，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擬收購廣東省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廣東省交通工程」)100%的股權，交易對價為現金人民幣69,565,000元及本公司代表廣東省交通工程向廣東交通償還債務人民幣40,800,000元。該事項已經於2010年11月30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並於2011年1月20日獲得廣東省國資委批文。

業績

(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營業額	6,112,214	6,209,831	7,680,779	6,889,728	5,635,395	4,352,022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虧損)	160,627	(234,891)	217,638	253,990	258,981	226,438
所得稅(支出)／收益	(42,091)	57,951	(49,365)	(72,287)	(77,709)	(65,684)
本年度溢利／(虧損)	118,536	(176,940)	168,273	181,703	181,272	160,754
本年度溢利／(虧損)歸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2,002	(190,399)	150,099	159,023	155,750	136,588
少數股東權益	6,534	13,459	18,174	22,680	25,522	24,166

資產及負債

截至於12月31日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總資產	4,303,739	4,500,689	4,776,603	4,567,554	3,750,896	3,383,058
總負債	(2,924,224)	(3,188,281)	(3,232,834)	(3,130,397)	(2,445,362)	(2,211,011)
	1,379,515	1,312,408	1,543,769	1,437,157	1,305,534	1,172,047